

七

官吏、汉奸横行霸道

抗日战争图书馆藏书
www.krzzjn.com

高铭三的反动生涯

苏凤兰 刘若敏

高铭三于1890年出生在辽西省黑山县（今辽宁省黑山县）的一个平民家庭。8岁时读了一年书，16岁开始在绳麻铺当学徒。24岁以后当过奉天后路巡防步兵四营的士兵，黑龙江骑兵二旅少士、中士、代理排长，36岁时在焦团任中尉、上尉副官，39岁时随焦团转到黑龙江肇州县任保安队上尉副官。

1932年，他在通河投降日本侵略者，成为日寇镇压通河人民的忠实鹰犬，双手沾满了通河人民的鲜血。

1945年“八·一五”光复后，高铭三组织反动的保安队继续与人民为敌。八路军解放通河后，高铭三畏罪潜逃。在镇反运动中，公安机关将其捕获归案，1954年4月30日在通河依法处决。

一、要身求荣 甘当鹰犬

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后，在我党抗日主张的影响下，许多地方组织了抗日武装。马占山将军也奋起抗日。高铭三所在的焦团被编入马占山将军的部队，高铭三在焦团当副官。

1932年，通河沦陷前，奉马占山之命，团长焦景彬率焦团驻防通河。5月1日，日寇的炮舰攻进通河港，焦团撤出城去，后与老五团几次攻城未克。焦团撤离通河，而高铭三却主动投靠了日寇，掉转枪口，屠杀中国人民，高铭三的反动生涯就此开始。

日寇侵占通河后，不愿做奴隶的通河人民奋力反抗。中共满洲省委为开展通河地区的抗日斗争，派抗联三军军长赵尚志和四军军长李延禄到通河地区，组织通河人民打击日本侵略者。日寇为了镇压通河人民的抗日活动，就网罗和利用地痞、兵痞、恶棍、土匪，成立了通河县伪警察大队。高铭三被委任为警察大队长。高铭三受宠若惊，变本加厉地为日寇卖命，残忍地杀害通河人民。仅在1934年竟3次杀害与抗联有联系的人。有一次，高铭三亲自指挥伪警察大队到北山里围剿抗日联军。当到达抗联营地时，抗联队伍早已安全转移。高铭三扑了空，害怕回县不好向日本主子交代，就抓木营工人拷打讯问，工人们谁也不说抗联的去向。高铭三这个民族败类恼羞成怒，下令枪杀十五六名无辜的工人，最后放火烧毁了木营，又有三十多人被烧伤和烧死。

日寇为了消灭抗日武装，采取了软硬兼施的手段，不仅武装围剿，还采取了诱降的办法来瓦解抗日队伍。伪康德2年（1935年），高铭三与日军园田大队长、伪三十七团团长张品三、伪县长沈昆等人共谋，利用抗联叛徒王才、郭富去祥顺劝降由农民自发组织的抗日武装“吉兴”、“霸天”队。这支队伍因政治觉悟不高，加之战斗生活艰苦，枪弹不足，有一些人动摇了。竟被王才和郭富“进城有我们做保，一律不杀”的花言巧语蒙蔽了。“吉兴”、“霸天”的队伍被骗下山来，直到被解除了武装，他们才知道上了当。当走到祥顺西向阳川的时候，抗联战士想反抗，高铭三当即下令枪杀了32人。当押到通河城东时，高铭三又下令把73人用铁丝串绑着，集体枪杀在东沙沟子里。第三批是在通河城西被高铭三枪杀的。二百多人的队伍，仅有一名幸存者。

高铭三这个日寇的忠实走狗，他不仅屠杀革命人民，还不

惜性命地为日寇解围。1938年，抗联队伍将日本宪兵队围困在北山上。敌人几次企图逃跑都未得逞，正当抗联队伍将全歼鬼子的时候，高铭三却带骑兵来救援。这个亡命徒高举着帽子作掩护，闯进包围圈，把日本宪兵队解救出来。

二、袭击抗联 血债累累

1936年冬（伪康德3年），高铭三伙同日本鬼子制造了令人发指的“杨木顶子惨案”。

活动在凤山一带的抗联队伍，收编了自发的农民武装“密林”队以后，建立了杨木顶子根据地，开展武装斗争。日寇为了消灭密林队，于1936年冬纠集了通河、依兰宪兵和警察及伪三十七团来围剿密林队。高铭三率领通河伪警察大队，充当了进攻杨木顶子根据地的急先锋。

进山后，高铭三手下的人逮捕了密林队的二掌柜张仁义，高铭三与日酋亲自坐堂审讯，软硬兼施，使张仁义叛变了革命，供出了密林队的阵地布置、周围地形、火力配备及活动规律等重要军事情报。于是，高铭三率队令张仁义带路，偷袭密林队营地。经过激战，密林队营地的三道防线都被攻破了，抗联战士虽英勇抵抗，但终因寡不敌众，阵地失守。有六七十名抗联战士壮烈牺牲。日伪军放火烧毁了抗联的粮囤和其它物资，三十多名战士打到弹尽粮绝，不幸被俘。残暴的日寇和高铭三用铁丝捆绑被俘的战士，押到通河后用机枪射死。这就是通河抗战史上有名的杨木顶子惨案，高铭三是制造这场惨案的罪魁。

1937年春天，抗联哈东司令李福林（朝鲜族）率少年连和警卫连去满洲省委开会。路经清河二站北山时遭到高铭三率伪警察队的围攻，四五百敌人包围了李福林的部队，战斗打了一整天。天黑后，抗联队伍突破重围。李福林和李宝太等22名战

士牺牲在日寇和高铭三的罪恶枪弹之下。

1937年4月，高铭三获悉祥顺东南洪水泡有我抗联收编的张义鹏队伍，就率一百多警察，配合日军的一个班，从通河县城出发，经乌鸦泡、柞树岗、东六方到老龙岗附近的洪水泡，包围了张义鹏的队伍。抗联队伍且战且退，在混战中冯玉秀等3名抗联战士光荣牺牲。有三十多匹战马被日伪军掠去。

1938年秋，为贯彻北满省委第八次常委扩大会议精神，抗联三军三团与四军五旅百余人，途经通河去海伦，进行第二次远征。当部队行军到通河城北前、后袁家（今蚂螂河乡四马村西河套）时因岔林河涨水被迫宿营。高铭三得知这一情报后，立即带警察队和宪兵队包围了抗联驻地。经过激战，抗联远征部队冲出重围，安全转移。但伤亡十多人，连长么永海在战斗中牺牲。

三、屠杀人民 残杀无辜

1943年6月，高铭三被提升为伪警佐，兼任凤山县警察署署长。此后，他更加疯狂地镇压人民，搜刮民财。一次，派警察搜山，抓到了高洪举、康把头、李晃头3人。高铭三怀疑他们有大烟土，就严刑逼供。没有大烟土的高洪举等人，受刑不过，只好说大烟土放在山里。高铭三当即命令警尉补陈忠林等人，到山里去取结果一无所获。高铭三恼羞成怒，命令陈忠林枪杀了高洪举等3人。

1945年初，日本侵略者妄图切断抗日联军与人民的联系，进行了大规模的所谓“矫正”。伪三江省决定在通河县设“矫正局”，并派警务厅特务大久保等人亲自到通河。而高铭三充当日寇进行“矫正”的急先锋。当年2月14日（农历正月初二）午夜，乘人们熟睡之机，高铭三亲自为通河伪警务科长张文选等

十几名警察领路，闯进凤山以东5里处的万柳屯，一次就捕走八九十人。全屯76户人家，被矫正的就有72户。全屯男子中只有几人外出而幸免。这些人被抓到通河，有的活活被塞进松花江的冰窟窿里，有的被折磨死在狱中。万柳屯成了骇人听闻的“寡妇屯”。

1945年的农历二月初七晚上，高铭三又带领警察队，配合日寇在凤山宝兴屯抓走刘万山、胡兴奎、王振来、马云升、马云龙等五十多无辜百姓，他还密捕了二十多“反满抗日”的人，送到县矫正局。后来，这些人被残害致死。

日寇对通河人民的残酷“矫正”，激起一些有民族气节的伪警察的愤慨，决心救出受难的人民。1945年4月5日的午夜，以王金才、孙录为首的十几名警察，打开监狱，放出被捕的200余人，举行了武装起义，这就是震动整个伪满洲国的“四·六”暴动。起义队伍经过十多个小时的巷战，撤出通河，龟缩在小白楼的鬼子才出来集结队伍追击起义军。高铭三被临时委任为追剿第一小队队长，率领日伪军及方正警察队，出城追击。在凤山小柳树河子一带山区，追上起义队伍，造成了起义队伍的很大伤亡。以后，王金才率起义队伍中的少数骨干，转战北山里的时候，高铭三还继续带领鬼子、伪警察挨门逐户调查搜捕起义人员。同时，高铭三又用诱降等手段，使许多起义者被逮捕入狱，惨遭杀害。在镇压“四·六”起义的过程中，高铭三是日寇的得力打手和帮凶。

1945年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后。驻在通河的日本军放下了武器。高铭三继续与人民为敌，勾结土匪，无恶不作，干尽了灭绝人性的勾当。直到1953年，才被人民政府缉拿归案，于翌年4月30日被枪决。

（摘自《通河文史资料》）

绥滨地主首领于惠卿

黄国山

于惠卿是辽宁省黑山县人。民国18年（1929年），他在黑山、海城一带当土匪，匪号为“黑龙”，又称“飞龙”。5月事发，他逃跑到绥滨，隐藏在连生屯刘光文家半年。民国20年（1931年）给区董王均恩当外柜；民国21年，又在绥滨当土匪，沿江沿抢大烟（当时遍地种大烟）。同时勾结尚甲长，绑票架户，将抢来钱财，买了宋德芳、周喜、马财等人的土地约一方（45垧），雇人耕种，本人仍当土匪，就这样掠取民财，强占土地，很快便成了绥滨的地主。

于惠卿在连生区有土地7950亩（毛荒地在外）；家有7口人；有牲口68头，大车5台，其中有马车3台，牛车2台；雇扛活的37个，大忙季节另雇短工，大小管事的5人；大司釜3个，洋犁1架，火犁12架，房子55间；其所在屯子二处；在绥滨、连生，各有买卖字号一处，名曰“德盛兴”。

效忠日伪 屠杀人民

大同元年（1932年），日军侵占绥滨后，于惠卿便投降了敌人，在连生组织了250余人的民团，成为屠杀绥滨人民的帮凶和忠实走狗，肆无忌惮地镇压和杀戮活动在绥滨地区的抗日义勇军。

同年8月，抗日义勇军胜武带队，趁涨洪水之机，攻破县城，火焚县公署，将科长宛汀绑走；又过几天，警备独立团信志山

团长反满抗日，将一部士兵带走。此时，绥滨境内大乱，无兵守城，于惠卿带民团250余人调进县城，改编为警备独立团第二中队，于为中队长；不久又改为警备独立团第二营，于为营长。8月下旬，于惠卿得知抗日义勇军刘斌部下徐团长带队欲来攻城，为给主子效力，于自告奋勇带队前去堵击，于四区接仗，抗日义勇军血战一日后撤退。此次战斗，抗日义勇军殉难者二十几名。于惠卿返回绥滨，又亲赴富锦向日本小滨司令官报告接仗情形，讨好主子。同年9月12日将警备独立团择优改编为警察一中队。下设两个小队，于惠卿为第一小队长。由于于惠卿镇压屠杀中国人有功，受到了日本人的赏识，康德元年（1934年）1月被任为警察中队长。1月下旬，抗日义勇军雅民部队在四区活动，内带在黑龙江劫濛滨船时所绑萝北县长成友直及某银行经理山内忠三郎。日寇得到情报后，很是着急，想派兵前去讨伐，怕伤害自己人，不去讨伐；又没有什么办法能救出日人。正在无计可施之时，于惠卿前来献计，他说：“太君，小人在雅民队有‘在家理’拜把子的弟兄，我可打进内部，假称要反正，将队伍拉出来，约定时间与他们义勇军会合，然后便可一网打尽，救出太君。”小滨司令官听后，就派于惠卿前去雅民队。于在雅民队虚于周旋后，雅民信以为真，定好了约期，于回县后向小滨做了汇报，到期他带领日寇伪军300人，包围了雅民队，这时，雅民队方知中了奸计，奋力抵抗，终因寡不敌众，最后化整为零冲破重围，日人山内被于抢了出去。此役，抗日义勇军殉难者60余人，其中5名被俘，带到县里，全被于惠卿给活埋了。事后，日本奖了他功劳牌及“赏金”，又“置”地三方，升其任富（锦）绥（滨）同（江）三县警察大队长。康德元年（1934年）3月25日，抗日义勇军三省20余人在一区大桦树地区活动，于惠卿带县警察队和绥东自卫团前去讨伐。在这

次战斗中，敌人虽几倍于他们，但三省队打得很顽强，在密林里与敌人周旋，瞅准机会就撂倒几个，打得主动灵活。此役，于惠卿的左腿膝盖上受了透弹伤。康德5年（1938年）于惠卿升任连生村长（即区长）；当时，日本在绥滨缴粮，没收土地，许多小户很是恐慌，不敢留地，可于惠卿趁机以10元15亩的代价，又买了1500余亩熟地，成为绥滨的地主首领，社会上的头面人物，就连新接任的日本县长，也得先去拜望拜望他于大队长。

于惠卿这个人，可以说，日本侵略者在绥滨，所有剥中国人的皮、喝中国人的血的事，没有一件不是与他同谋，不是他忠心耿耿效忠去做的，他的罪恶事实罄竹难书。

鱼肉乡里 欺压百姓

于惠卿效忠日寇，得到主子器重后，倚仗日寇，利用汉奸权力，更加鱼肉乡里，横行霸道，敲诈勒索，榨取、欺压黎民百姓。别的不谈，单从土地关系剥削上，就有好多种方式。例如：定租、分租、钱租、租地带牲口、扛活、短工、钱利、粮利、押利、当地、扣配给、扣出荷、放赌抽红、出人情、送份子、做不等价的买卖，无限延长劳动时间，强迫压榨等等。下面仅举几例：就说扛活吧，大人扛活，长年45亩地50元（康德7年后），半拉子、小猪倌对半（也有不给钱，光供吃的），正月十五上工，腊月二十三下工，一年休工3天，按锄头、中秋节和端午节。通常清明，按镰刀不休工，因病和其他事故休工，就扣工资，且不按全年工资的平均工价扣出，而是按短工工价，闲时按闲时工价，忙时按忙时工价。因此，一年要休工半月，或病倒十来天，恐怕全部工资就要扣光，甚至算来算去还要倒找工。再说当地，康德11年（1944年），豆价25元一石，农民老

宋活不了啦，将地3垧当给于惠卿，每垧20元；次年于说：“你回抽吧！”宋哪里有钱，一垧地又找了10元，算是“断根”了。于惠卿如此“当”到手的地有一百余垧。我们再看于惠卿在扣配给、扣出荷上要的手段。于在康德9年，明明打400石粮，他只出100石，其余叫佃户出，佃户没吃的时，他再贷粮吃粮利。聚赌抽红，在当地没有一户地主家不放赌，扛活的赌钱不算误工，一场赌局如百元输赢，东家抽头20元，牌九抽一成，即百元抽10元，东家不赌，让扛活的跟扛活的赌，输了向“小份子”借钱，要哀求，要高利，因此，有将全年工资一场赌就“输”出去的。于惠卿家扛活的37人，在康德9年，拿到工资的只有两人，其余像张永林、安景春、赵林、赵青、张永喜、赵景和这6人将3年的劳金都输光了，刘明成将两间房子、两垧地苞米、一口猪、三年劳金统统输掉了；于家一场牌抽红50元。至于封建礼节“出人情”、“送份子”就更不用说，于惠卿每到过年，收年礼总有十万二十万；做不等价买卖，地主卖“配给布”或“配给牛”，总是高价勒索，有时更是“买空卖空”；于惠卿在连生区出有“德盛兴”字号的纸票，收买农民的余粮，作不等价交换，而纸票稍坏一点，就“作废”了。

于惠卿鱼肉乡里，横行霸道，不可言状。下面再举一、二件“小事”：康德11年，他兄弟于连栋家鸡窝失火（是他家佣人扒锅底灰垫鸡窝，不小心着的）；第二天，他兄弟向他说：“有人放火。”他眼珠子转了转，便派了警察，将全屯老百姓，不论男女老少，全赶出来，排成队，一个一个用大马棒打，逼着老百姓交出放火的。结果，打死两个老头，打伤者10余名。同年夏季，于的朋友高仲武，是个有200垧地的地主。高给于去了一个电话，说是地没人铲，快荒了，要于帮忙。于是，于派了几个警察，将吉珍、吉长两屯的男女老少，都赶下地，给高二

太爷铲地，就是身怀有孕的妇女也不能幸免；农民自己的地，耽误了还不用提，铲地没有工钱，吃自己，也不说了，铲的稍微慢点，警察便拳打脚踢。有个妇女怀孕9个月，在地里干活被毆伤，流产致死。还有一个18岁的姑娘，因受警察侮辱，羞愤而死；其他如中暑、致病及被打伤者20余人，这还不过是于惠卿照顾兄弟朋友的“脸子事”；他常对佃户说：“你们小心些，只要我眼珠子转一转，阎王爷就请你全家喝喜酒！”

“八·一五”光复后，于惠卿和其他的汉奸恶霸地主一样，将招牌翻过来，就变成“国民党”、“中央军”，混水摸鱼。据曾在于家扛活的赵景和亲眼看到，用麻袋装的钞票（伪币）就运了三汽车。于惠卿是绥滨国民党“地下军”的组织者与支持者，受过谢文东的委任，国民党在绥滨的所谓“建军专员”闫××，是他的“二把手”；他曾于民主政府建立之初，带领中央胡子赵××队等数百人，攻打县政府，企图夺取政权，失败后，藏匿在连生区望江屯一带，秘密招兵买马，组织暴动；他当时有长枪7支，盒子枪3把。1946年8、9月间，他组织武装，攻打连生区政府，企图将我工作团一网打尽，事又未成，同谋者王乃贤及其胞弟于连栋落网（1947年3月经人民公审枪决），事泄后，于惠卿潜逃至佳木斯、兴山、富锦一带隐匿。但他终于逃不脱人民的法网，于建国后被逮捕正法。

（摘自《绥化文史资料》）

死有余辜的刘海澄

刘树猷

在辽中县境内，提起刘海澄这个名字，恐怕一般人知道得不多；若是提起他那充满贬义的外号刘大瘸子来，大概能达到家喻户晓的程度。这是因为刘海澄以其令人痛恨的罪恶行径，为他自己写下了一部遗臭万年的埋汰史。

刘海澄，字献廷，绰号刘大瘸子。于1896年出生在辽中县满都户村。其父刘景山，在旧中国曾当过警察区长，所以得了个刘老区的“雅号”。

刘海澄在青年时代，是一个性格乖张、凶狠残暴的恶棍。他的瘸并不是胎带来的痼疾。在奉直两派军阀混战的年月，他投入奉系军中当了兵。白天，他是戎装执戈的兵，一到夜间，他就成了便装拿枪的匪，打家劫舍，抢掠奸杀无所不为。有一次他正在作案，被人打伤了腿，落下一个跼脚的残疾。这就是他得了“刘大瘸子”这个绰号的来由。因为腿瘸再不能当兵，他便回家做了“民”。

由于他财黑食狠，心毒手辣，就连一些输打赢要的赌棍、贩毒走私的歹徒和抢劫绑票的土匪，也不得不敬他三分。当时的有名土匪头子“西来好”（土匪的要号），因躲避官府缉拿，就在他家躲过“风”，从此两人交往甚密，他也就在这“密”字上，变成了暴发户。

当时辽中、黑山、新民三县的交界处，是个“三不管”地带，匪患严重，百姓深受其苦。经三县当局研究，便物色刘海

澄这个黑脸白脸都扮的人物，充当这三县的剿匪专员，于是乎他又由“民”变成了“官”。让刘海澄充当剿匪专员，这是当局采取的一种以毒攻毒的办法。他的剿匪“策略”是：完全有把握吃掉的零星小股匪帮，就坚决围残剿灭；稍微大一点的匪帮，不但不剿不打，还和这些匪首暗中往来，通风报信，只要不在他管辖的地方作案，他还支持这些匪帮。这样一来，刘海澄的“剿匪业绩”就很受当局欣赏。比如：辽中县二道房村的农民李德新的儿子，当时被土匪“奎字”（要号）绑了票，当做人质，让李家以钱换人。刘海澄为了替自己夸功耀德，便暗中找到匪首密议，将李德新的儿子放回，刘海澄再虚放几枪，就算是把土匪打跑了，人质抢回来了。于是刘海澄声威大振，成了“保卫地方治安，爱护黎民百姓”的人物，李家对他感恩不尽，自不必说了。

到伪满初期，他又投靠了榊原参事官，深得榊原的信赖，命他当了辽中县警察局局长。他这时依靠日本人的势力，对曾当过土匪头目的人，无一不大敲竹杠。比如住在台安县长岗子村的匪首“大义”（土匪要号）和该县古家子村的毛某某，都被敲过数目可观的巨款。在他的家乡满都户一带，他依仗权势，干尽了伤天害理的勾当，他抢男霸女，欺孤灭寡，无所不为。看见谁家女子有几分姿色，他便诱逼成奸或长期霸占，搞得人家妻离子散。在瓜蒌岗有一所为他看管地片的窝棚，在这里他曾奸污过良家妇女多人。其中有的妇女被奸污怀孕，当小孩生下后，他要来给人的就有两个。被害人及其家属，却敢怒而不敢言，只好忍气吞声，含恨咽苦。与此同时他大量侵吞土地，利用辽河滩东西滚移的条件，东滚东占，西滚西占，滚多宽占多宽。几年时间，满都户区段的辽河滩，全被他霸占侵吞了。当时有下万子村梁姓农户的河滩地也被刘海澄所占，梁家族从出

面拦耕，发生一场恶斗，结果是梁家败阵，不了了之。到伪满中期，他就成了辽中的首富，拥有4000余亩土地，几十间房屋的豪华住宅，七辆大马车，五十几匹骡马，另外还开设有东升油坊和东升商店等店铺作坊，供他骄奢淫逸，任性挥霍。

关于他嗜杀成性，草菅人命的罪恶行径，那就更残暴到令人发指的程度，现举如下两例，也就可见一斑了。

1932年春天，在日本人操纵下的靖安队里，有23名爱国青年，不甘心为日寇充当屠杀中国人民的帮凶，便携械脱离伪军，准备投奔抗日救国的革命队伍。当他们走到辽中县乌里槽子村辽河渡口时，就和驻守在那里的警察大队发生了武装冲突。刘海澄把这23人诱骗到县警察局，便给他们戴上了脚镣，并向日本人上报请功。一两天后，刘海澄向这些遇难者说：“你们不应该背叛日本脱离靖安队，今天把你们送回靖安队处理。”结果把这些人拉到县城西门外，被事先设伏在那里的日军用轻机枪扫射枪杀了。当时有几名遇难者，未被击中要害，未死，刘海澄又亲到刑场，逐个依次补枪。这场灭绝人性的野蛮屠杀，引起了一切爱国者的切齿痛恨！时到今日，知情的老年人提起这件事还顿足切齿，骂刘海澄是没有人性的败类、畜牲！

1935年旧历十二月二十七日，辽中县黄腊坨村，发生一起土匪绑架人命案。

在这天晚9点多钟，该村刘广秀家，进来几名土匪，绑起刘广秀的8岁独生子刘振林就要走，刘向土匪要求说：“你们要多少钱都行，千万别绑走孩子。”土匪认为刘是在拖延时间，等待来人援救，背起孩子就走，刘拽住土匪不放，土匪便开枪把刘广秀打死了，刘振林也被绑走。

当刘家报案后，刘海澄便叫司机陆洪图，开着三轮摩托车，载着他 and 卫士龙介范来到黄腊坨。该村村长刘汉清和一些地主

豪绅，急忙设宴摆酒，为这位杀气腾腾的刘局长接风。刘海澄酒足饭饱之后，便对众人骂道：“这个案子重大，但是也他妈好破，今天我就把案子交给你们这些王八蛋，限你们7天内破案，你们要在7天内破不了，我他妈要你们这群王八蛋的狗命！”

大家一见这位拿杀人当儿戏的刘局长翻了脸，无不毛骨悚然，便纷纷下跪请局长开恩。刘海澄不但无恩可开，反而说：“我看不给你们上刑，你们他妈也不知道我的厉害！”

就在这时，刘广秀家收到了土匪扔在他们厕所里的催促赎人质的通知。这封通知落到刘海澄手里，他问：“装通知的这种信封，你们街上哪家小铺卖？”

经过调查，只有“振泰祥”小铺卖这种信封。于是，就把“振泰祥”的掌柜的刘振多找了来。刘海澄下令，逼着刘振多，非把买过这种信封的人交出来不可。刘振多怕冤枉了好人，不敢说出谁买过信封。刘海澄破口大骂，要给这些人上刑。这时有人想起，本村刘丙午的岳父后蚂猴岭村的刘尚德，和刘海澄有点什么转弯抹角亲戚，刘丙午的叔父刘东藩又曾是营口市市长，便托刘丙午向刘局长求情！

刘丙午在村长刘汉清和吴绍君的央求下，出来向刘海澄为众人求情，刘海澄才算答应暂缓用刑。第二天，他命令陆洪图开车载他到野外侦查匪情，当车子开到浑河东岸的野外时，迎面走来了辽中县大莲花泡村的农民赵德山。赵是一个老实农民，他看见迎面开来了一辆“屁驴子”，上面还坐着拿枪的“老总”，便急忙侧身到地里躲道。当时刘海澄就硬说赵德山可疑，把他抓了回来。经过种种酷刑审问，也没有结果，最后在黄腊坨浑河东岸把赵德山枪毙了。接着，刘海澄宣布：“土匪已正法，此案处理终结。”

刘海澄从黄腊坨刮走大量财物，“得胜回朝”；赵德山无罪

被杀，无处申冤。刘海澄虽然宣布了“土匪已正法”，但刘振林仍当人质，被扣在土匪手中，刘广秀家还是拿出大量钱财，才把刘振林赎回来。

这个血债累累、恶贯满盈的刘海澄，一直为非作歹到1945年冬初，才被辽中县人民政府处决。

（摘自《辽中文史资料》第一、二辑合刊本）

十恶不赦的两“魔头”

崔云龙 姜秀兰 白淑兰

投敌变节的周洪山

周洪山生于1898年，原籍辽宁省绥中县人，菜农出身。于1916年（19岁）投机革命，参加了东北义勇军，在东北军32旅6师63团当兵两年，由于经受不了艰苦环境的考验，于1918年（21岁）变节投敌，在伪郭范举马队当警长，后到宾县伪治安队当中士。

康德5年（1938）周来到铁力，任警备队分队长，由警尉补提升为警尉。他在伪满期间，效忠日寇12年，杀害我抗日军民，血债累累。康德6年（1939年）7月，在李景海店严刑拷打我抗日联军战士，后将支援抗联以及与抗联有联系的李景海、赵老麻子、冯宝山、陈矮子等4人，抓到了特务股，用各种残酷的手段刑讯逼供。康德7年（1940年）6月，在铁力西北河等地，各处搜索为抗联送粮的人，企图吞食我抗日救国力量。同年12月他又组织森林警察，在燕窝山一带进行讨伐，捕我抗日联军2

人，尽管施展了刑讯逼供，由于我抗联战士坚贞不屈，周一无所获，恼羞成怒，一气之下，枪杀了我抗联战士。康德8年（1941年）6月，在干棒子河讨伐，我抗日联军副官曲学礼被俘，他企图从曲的口中得到情报去向日本人邀功，于是，耍了软硬兼施各种手段，曲副官只字未有暴露，后来惨遭铁骊日本警备队杀害，杀后将曲的头颅砍下来悬挂在电线杆上，示意“抗日者无好下场”。同年9月，周把给抗日联军送粮的孙海抓到狗张屯警察分所，施以酷刑致死。康德9年（1942年）7月，周带队进山讨伐，抓住了一名顶趟子老韩头，送交特务股，施加毫无人性的残暴刑讯。

由于周投敌变节，死心塌地跪在日本帝国主义脚下甘当走狗帮凶，杀我抗联及无辜人民群众多人“有功”，曾于1943年去伪满首都新京，参加伪满建国十周年庆典，伪满皇帝溥仪亲自接见，并得到奖赏。周洪山挖空心思做尽坏事，有劳筋骨而体质日衰，年仅40便离队，在无力效忠日帝的情况上，日伪政府在他离队前补助他一大笔钱，周用这笔巨资在铁力买房置地，还拴了两挂大马车。但，好梦不长，“八·一五”光复后，他畏罪潜逃回故里绥中，还梦想死灰复燃，卷土重来，东山再起，在绥中组织国民党反共长城部队，继续与人民为敌。

1948年8月，绥中解放，他隐瞒罪恶，不向我人民政府交待，深受其害的铁力县人民对其深恶痛绝，于1951年镇压反革命期间，将周逮捕归案，铁力县人民政府将这个血债累累、罪证如山，怙恶不悛，死有余辜的投敌变节的反革命分子周洪山镇压了。

血债累累的汉奸李秉衡

李秉衡化名李长荣，1914年出生，原籍是黑龙江省庆安县

人，在大同3年（1934年）他年仅20岁便当上了伪庆安县警察署警长，于康德2年（1935年）来到铁力，由于效忠日寇，不断晋升，由警长、警尉补、警尉，后升任特务股外勤系主任。“八·一五”祖国光复，他畏罪潜逃到望奎县十一区敏六村当上了村文书。

李在伪满期间，无恶不作，率部打我抗联，杀害人民。在1939年1月，李带领警察到山里工棚子搜捕我抗日联军，同时将50余名工人，扣上私通抗联罪名，抓走后严刑拷打，架火烤，灌辣椒水，使用各种刑罚，残害人民。1940年春，在四合城地方，捉走刘汉书押送哈尔滨监狱。1941年在田升区以经济犯、思想犯等莫须有的罪名捕捉了大批群众，从中抢夺了大量民财。1942年1月，李在铁力诬赖理发工人阎占良，硬说偷买火油（洋油），图谋不轨，抓到特务股，时值寒冬季节，不仅将阎打得头破血流，还扒掉衣服推到室外往身上倒凉水，“冻冰棍”，还得意忘形地说：“清醒，清醒”！冻僵了，又推进屋里往头上倒火，称之为“上药缓冻”，把阎烧得焦头烂额，还按在地下双手举棍儿，用各种手段，进行残害。同月上旬，李到神树石抓与抗联有联系的耿化亭、耿喜会、范希明、王树生、李先生等12人，刑讯时打死了范希明，其余押送到哈尔滨，处死刑2人，在狱中折磨致死3人。之后在铁力凌云山抓走抗日救国会刘忠山、刘纯金等7人，解送哈尔滨判处死刑。同年冬季由于坏人告密，在庆安福合隆，搞了一次大搜捕，这次抓走我抗联政治部主任朴吉松，秘密押送至北安省监狱，惨遭杀害。同时还抓走了王胡宝子、史国范、贾老二等无辜群众106人，其中30多人遭受了严刑拷打。1943年9月，李到绥棱克苏里大桥西，逮捕了周大秧子，后折磨死在庆安留置场。1944年2月，在绥棱北张禄屯抓抗联战士于天放、龙海涛、于兰阁、杜希望、孙大队长等

人，李亲自押送至北安省监狱。由于李效忠日寇“有功”，受到日本嘉奖伪币500元。此后，李受宠若惊，于是变本加厉，愈发地干起坏事来了。相继又到金力屯，将刘希山、刘希林哥俩和他父亲抓去，刑讯逼问给抗联送去多少粮？多少衣物？多少弹药？他们处于爱国之心，忍受着各种酷刑，不吐露真情，最后将刘父打死，把刘希山、刘希林押送到哈尔滨监狱判刑。同年，李把庆安的张洪发及其父亲、祖父三代人抓走，硬扣上“反满抗日”罪名，张洪发的父亲受刑不过而致死，将其祖父押了7个多月。后来又抓走嵇智尉、李炳、程远江、王洪满等十几名群众，送到哈尔滨判了死刑。于康德12年（1945年）5月14日，李把康志才父亲抓走，因为康父给抗日联军送过粮，刑讯后，押到哈尔滨监狱里致死。

李秉衡当伪满警察，特务长达13年，坏事干尽，杀害我抗日战士和爱国群众40余名，是铁、庆两县人民的一大祸根，可谓十恶不赦，死有余辜。1951年，李秉衡被我人民政府缉捕归案，在镇反期间枪决。

东霸天董宪奎

王福恒

董宪奎。祖籍是吉林省怀德县人，解放前住柳河乡文雅大队，其父董振玉，外号“董老球子”，是个地地道道的地痞流氓，以赌博为业，以贩卖鸦片发家，从赌棍变成财主。董宪奎继承其父衣钵，无恶不作，血债累累，是当地一霸，人送外号“东霸天”。

民国17年，正值严冬时节，寒风凛冽，雪漫原野，山多村少，树密人稀，董宪奎打猎回来，在山间小路上，听见一串货郎鼓声，抬头望去，迎面走来了郭货郎子，到了年关，也正是货郎子活动的旺季。董宪奎见货郎子挑着两提货，腰中塞得鼓鼓的，挨近碰了一碰，原来是硬梆梆的铜钱，他就起了歹心，向跟随的儿子董央山（外号董豁子）暗送眼神，董央山经常跟在父亲身边，对父亲的一举一动心领神会，马上转到另一侧。山间小路虽然不宽，刚巧走开了并排3人，当3人走到沟谷的时候，董宪奎趁老郭不备，照后脑猛击一枪托，郭货郎子顿时倒在雪地，董央山顺势抄起货郎扁担，猛击数下，然后从郭货郎子怀里夺走二十万吊铜钱，拿走货郎担里贵重的衣物。郭货郎子被害的消息惊动了远近村落，董宪奎怕事情露馅，命其子将带回的衣物扔进陈大先生的院里，陈大先生便成了杀人凶手，被屈押一年，因怨愤生病而死。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董宪奎钻入木兰县民团，穿上狗皮黄，戴上大盖帽，挎上匣子枪，当上了民团团总。假借武装民团，购置武器弹药为名，按民户人头乱摊乱派，挨枪横撞，搜刮民财，先后杀死滕子峰、赵启春、付乃臣，侵吞赃款160余万元，占有耕地200亩，草甸子7500亩，山林1500亩，水泡子面积1500亩，建室修宅，大兴土木，用民血民膏，建起董家深宅大院，设置炮身，保卫董家的安全，并把屯名更为董家屯。

日军侵入木兰后，董宪奎向日寇卑躬屈膝，充当日伪汉奸，屠杀我抗联爱国志士，镇压人民的抗日反满斗争，被日寇封为自卫团长。上边发放的出荷棉布和棉花，被董宪奎全部侵吞。

董宪奎还利用侵吞的耕地、草原、山林、水泡子，进行高利盘剥，出租土地按四六分成，借钱要驴打滚的利息，借粮一

斗收二斗。韩克父子3人给董家扛了一年大活，年终欠债2000元。在董家水泡子打鱼要二八分成，临江村农民辛长有家境贫寒，老婆闹病，想打点鱼，卖钱治病，趁着月夜，到董家泡子打鱼，被董家发觉，董宪奎带着自卫团丁，踢了鱼篓，将辛长有踢倒在地，好一顿毒打，弄得遍体鳞伤，加重了妻子的病情。

董宪奎经常骑着高头大马，带着狗腿子李殿奎、孙奎（人称三奎）各屯乱串，如狼似虎。

一天，他发现马金玉侄儿养着两头牛，董宪奎眼珠一转，要把这条牛收归己有，就向李殿奎使了眼色，李殿奎走过去说：“董团长今个儿牵牛来了。”马金玉的侄儿愣住了。董宪奎说：“马金玉借了我200块大洋。”“什么，我叔借过你钱？他可从来没说过。”“团长家有帐，谁也赖不了。”孙奎也上来帮腔。董宪奎一挥手，李殿奎和孙奎像两条恶狗，夺走了一头牝牛，还把马金玉的侄儿踢倒在地，狠狠地说：“想和团总赖帐，也不摸摸你的脑袋长牢没长牢！”

贫农倪生，家有两晌半好地，董宪奎早就想夺为己有，倪家视为命根子，死活不卖，董宪奎仗着自己的势力，侵吞了倪家周围的田地，把倪家的两晌半地圈在中间，威逼倪家，倪家还是拼命地反抗，董宪奎暂时罢手，待青苗出土时，他故意纵马糟踏倪家青苗，倪家惹不起董家，只好含恨忍泪把祖传的两晌半地低价卖给董家。

与董宪奎同村，有个杨豆腐房，在村子中比一般贫民过得好些，董宪奎非常忌妒，暗暗怀恨在心，并想从杨家榨取油水，他暗暗指使胡子把豆腐匠绑票，然后，假装从中调和，讨价还价，骗取豆腐匠650元钱，使杨家倾家荡产，倒闭了豆腐房。

一日，董宪奎与李殿奎、孙奎三人来到宋喜德家门前，见一女子，长得十分漂亮，忽然想起自己的孙子还没有成婚，有

意将这女子娶至家中，一问，才知道这女子已有了婆家，原来是宋喜德儿子的未婚妻，董宪奎为了实现自己的目的，逼债上门，把宋喜德儿子的未婚妻，夺到自己家里，做了孙子媳妇。

董宪奎明为文亚区长，暗当木兰特务股的狗腿子，逼劳工，搞检举借故痛打贫农王凤林，强奸仅14岁的少女还杀害了抗联交通员于景春，拿着于景春的人头到日伪县衙领回一枚银牌和许多银两。

“八·一五”日本投降后，董宪奎倒了靠山，他要另立门灶，拼凑日伪残余势力，组织民团，拉起地方武装，他仍然自封团总，等待国民党反动派来接收。

1946年初，八路军解放木兰，进军石河。董宪奎妄图配合伪保安队阻击八路军，我军长驱直入，董宪奎一看大势已去，畏罪潜逃于长春，投靠国民党。1946年8月，他潜回巴彦窃探风声，当即被我公安局捕获，由于董宪奎罪恶滔天，不杀不足以平民愤，被我人民政府镇压。

（摘自《木兰文史资料》）

朱福三其人

陈维谦 郎国兴

朱福三是黑龙江省五常县头号大地主、大汉奸。他从民国初期，到五常解放前的三十多年里，由一个私人烧锅学徒，靠着投机钻营，一步步爬到县商会会长兼农会会长、日满协和会会长及国民党维持会会长等职。并作为工商界的代表人物参加了伪满洲国的“皇帝”大选，还作为工商界的代表人物到日本

进行访问，长期为日本侵略者效劳。伪满洲国垮台后，他又投靠国民党反动派，组织封建残余势力，参加伪“国大”的竞选，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他勾结帝国主义和反动势力，不择手段地出卖祖国资源，拚命盘剥劳动人民，聚敛财富，中饱私囊，成为拥有土地6 000亩，房屋400间，工厂、商店十几处的大地主。

投机钻营 大发横财

朱福三，名朱富，字福三。生于1889年，原籍五常县太平川（现双兴乡长兴村），13岁开始在乡间私塾读书，同时跟随祖父学习经书，练习书法。16岁时到五常街“会聚增”烧锅（酒厂）当学徒，20岁时又到本县向阳山“义增源”烧锅当伙计，一直到23岁。

1913年他开始自己经商。先在三岔开办了一处小杂货铺，字号叫“万盛东”。不到2年，因当地闹土匪，便将家搬迁到沙河子居住。1917年在沙河子与鲁家大院合办了一处烧锅，朱福三当了烧锅的二掌柜。

1918年，朱福三看到当地驻军头头鲁总队长采购木材出卖电柱很挣钱，感到有利可图，于是便与五常驻军宋团长勾结，以他自己的名义，出头和县公署财务处签订了合同，共同包了2000根电柱的生意，他负责采购，宋团长负责出卖，每根获利300吊（吉林省官贴），共挣了60万吊，他将其中40万吊奉送给宋团长，自己留了20万吊，既有了靠山，又挣了大钱。他利用这笔巨款，扩大经商。除在沙河子开办杂货铺和烧锅以外，又在向阳山的“万聚增”杂货铺入了股，又发了一笔大财。之后，又在山河屯开了“福记酱园”、“庆元长”、“庆元太”、“庆元当”等四家商店，生意越来越大，赚钱越来越多，遂成了远近闻名的富翁。

钻入政界 扩充武器

有了钱，朱福三产生了进入政界的想法。

1927年，五常县商会在山河屯建立分会，朱便当上了商董和分会长。不到一年，一跃当了五常县商会会长。从此，成了县内商界的头领，开始登上政治舞台。

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五常县山河屯等地的群众纷纷建立各种抗日组织。这时，有万贯家财的朱福三感到惶惶不安，担心自己的财产被抢。于是把全部细软搬到了老家太平川。太平川有4个较大的自然屯，每屯筑有围墙，四角设有炮台，共有200余名“大排队”，有步枪200余支，子弹、给养充足，便于应付各种局面。他又与盟弟军阀于琛澈的侄子于陆阶商定，由他组织商家集资又购买了100余支枪，组织了300余人的队伍，号称“东大排”，其任务是保护商民财产，朱福三自任主任。同年11月，东北抗日义勇军司令兼第一旅旅长冯占海率军进驻山河屯，五常民军头领张精一见势不妙率部投降了义勇军，被冯占海任命为第17旅旅长。张精一为了扩大势力，便到“东大排”去收降改编，张带了十几个弟兄，到朱福三家提出这一要求，朱表示和大伙商量后再定。于是他把团长王晓东及各排长找来，大家一商量，一致表示坚决不同意合并。张精一顿时大怒，抽枪对其中一个排长射击，朱福三手疾眼快将张的枪管拉开，没打中。这时王晓东大喝一声：“看谁敢动！谁动就打死谁。”张见寡不敌众，就愤愤地走了。回去后，扬言要用武力缴“东大排”的械，眼看一场激战就要发生。这时，有人出谋，要朱福三亲见冯占海，要求不受改编，同意共同抗日。朱福三见了冯占海说：东大排是由农民和商家出钱买的枪，主要是保卫地方安全，不受土匪骚扰，表示愿意参加抗日。请求冯司令体谅

民情，不要缴械。冯占海考虑到共同对敌的需要，如要打起来两败俱伤会削弱抗日力量。因此，同意了朱福三的要求，并下令不准张精一缴“东大排”的械。这样，朱福三的这支地主武装便保存下来，改称“民众自卫军”，朱福三自任司令。

投降日寇 充当汉奸

1932年1月，日本侵略者的魔掌伸进了五常。日军头目尾田真治及汉奸于琛激的队伍占领了五常县。朱福三率“民众自卫军”第一个投降了日寇。不久，于琛激的侄子于陆阶当了五常县的伪县长。经于的推荐，朱福三继续担任商会会长。由于时局混乱，人民痛恨日本侵略者的统治。当时县内商店、工厂多数停产，全城一片萧条。朱福三便施展手段，一面镇压反日力量；一面拉拢商家店铺，敦促开门营业。1933年初，商店陆续营业。朱福三得到日本侵略者的信任，翌年就被委任为日满协和会会长。担任会长以后，他极力组织各机关团体成立协和会分会，层层建立协和会组织，发展会员，壮大自己的势力。1935年，他又推举伪县长兼任协和会本部部长。自任总会长，主持协和会的日常工作。他每个星期必定召开一次会员大会，极力鼓吹“日满亲善”。同年秋，伪县长于陆阶调职离任，金毓纶接任伪县长，朱福三又被任为农会会长。从此商、农、协三会大权均落在他一人之手。县里大事和小事都由他决定，其职位仅次于县长和日本参事官，成了县里的第3号人物。

1936年，日本侵略者为了实行经济统制，成立了县“金融合作社”，朱福三又当了“金融合作社”的主任，日本人高桥担任理事。在他们的共同主持下，成立了“棉布组合”、“烧酒业组合”、“缝纫组合”等组织，对广大人民实行严酷的经济统制。不久，县里成立“慈善救济会”，他为了收买人心，自愿担任

“慈善救济会”的名誉会长，并收养了29个孤儿，结果这些孤儿受尽了剥削和虐待，最后纷纷逃出。

1937年，日本侵略者强行收买农民土地。朱福三以农会会长的身份，亲赴孟家店等地为日军进行宣传，强令农民把土地交给日本人。1941年，朱福三积极为日本人发放水利公债券，得到伪满洲国民生部大臣于静远亲题的“爱众亲仁”奖镜一块。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朱福三在商界大肆活动，为日本关东军捐献了一架飞机。他死心塌地效忠日寇，成为本县人人痛恨的头号大汉奸。

选举皇帝 去日参观

1934年，日本帝国主义为了长期霸占我东北三省，把清末皇帝溥仪抬出来，成立了伪满洲国，并在新京（长春）导演了一幕选举皇帝的丑剧。朱福三为了捞取政治资本，伙同于陆阶、霍玉堂、周炳文4人前去新京，自称五常县的代表，参加了皇帝选举和皇帝的“登基大典”，赴了御宴，然后在新京玩了7天，临行前每人得奖金400元。

1935年（康德2年）3月，伪滨江省^①公署和协和会组织赴日“参观团”，朱福三代表五常县商界，充当赴日代表团团员，到日本参观访问。那时，正值伪满洲国皇帝康德访问日本，日本天皇裕仁率各部大臣在东京车站举行欢迎仪式，并陪同康德检阅了陆、海、空三军仪仗队。朱福三等人也参加了欢迎仪式，受到了康德的接见。之后，朱福三等人又到东京、大阪、神户、名古屋、长崎、奈良等地参观、游览，回到五常后，他大写访日观感，到处进行演讲，宣扬日本帝国的强大，从而更加受到

^① 伪满时期一个省，省会哈尔滨，管辖海伦、绥化、呼兰、巴彦、双城等27个县。

日本侵略者的赏识。

开办烟馆 出卖资源

朱福三为了攫取更多的资本，不惜开办烟馆，毒害人民，牟取暴利。1933年，他与伪县长于陆阶及总务科科长合伙，在五常开设了“福泰楼”大烟馆，并成立了鸦片零售所，前后3年牟取大量利润。与此同时，他并没有放弃出卖国家资源的旧业，在出卖电柱之后，又趁筹建拉滨铁路之机，勾结日本人阿川组的禾奇、仲桥等人，在五常、山河屯两处挂起收买枕木的招牌，收购枕木。先后卖给日本人枕木5000根，每根1.4元，共获利7000元。1936年春，又与哈尔滨的日本人金村、大加、大野等人勾结，在五常成立所谓“日满合办”的“伐采组合”，朱福三入股一千多元，由金村担任组合长，并在山河屯、沙河子等地铺设了森林铁路。从此，大量的森林资源遭到破坏，无数的红松原木被日本侵略者运回国内，朱福三从中获取暴利。

朱福三成了五常县最大的财阀，他把所挣的钱，除了开设商店、工厂以外，大量购买土地、房屋，仅五常镇小十字街以西，就有他私人房屋400间，街基地就达6000亩。五常镇、山河屯、向阳山、沙河子都有他的工厂、商店。五常到太平川一带，到处有他的土地。朱家住着华丽的公馆，全家老小过着花天酒地的生活，吃的是山珍海味，穿的是绫罗绸缎。他不但钱多，而且势大。他把拉林河团山子大铁桥、五常火车站的水塔均买到自己手中。县佛教会、日本人在五常开办的“大谷当”以至拉滨铁路，都有他的股金。五常县历任县长来五常任职都要靠他的势力支持。滨江省内各机关、日本关东军本部都要对他照顾，县内外的军队头领也无不拜在他的门下。他成了拉林河南岸的一霸。

狼狈逃窜 落网归案

1948年春，我强大的人民解放军发动了辽沈战役，长春被围。朱福三见大势已去，便携带小老婆和金银细软，化装潜逃。走了半个月到了沈阳，然后乘飞机到达天津。天津解放后，又搬到北京，住在船板胡同7号。后又搬到交通口南大街10号，并托人领了个行商许可证，在北京和张家口、包头一线倒卖黄油，企图长期潜伏下来。

1952年，全国开展了镇压反革命运动，经群众揭发，朱福三被公安机关依法逮捕。这个大地主、大汉奸终于落入人民法网，但由于他在狱中有悔过自新的表现，并能揭发别人。党和政府本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判处其有期徒刑5年。期满后，回到老家太平川为农，1976年病死，终年87岁。

（摘自《黑龙江文史资料》）

亲日地主李永春发家史

和龙县政协文史办

李永春，1897年出生于朝鲜咸镜北道稳城郡训戎面。1907年，10岁的李永春随父越过图们江来到吉林省和龙县德化乡吉地村定居。其父李文是个木匠，在吉地一个姓刘的汉族家当木工，李永春也给刘家放猪。因为他在汉族家放猪，虽然目不识丁，汉语说得还算流利。李文有4男2女，李永春排行老二。

1915年，当中国政府下令东北的朝鲜人入中国籍时，李永春率先加入中国籍后积极说服其他朝鲜人加入了中国籍，并从

中捞取一笔“入籍费”。这成了李永春发迹的原始“资本积累”。1919年，李永春的老妹妹李春花嫁给旧东北军驻和龙保安团史连长作小老婆。从此，依仗史连长的权势，开始占有少量土地。1920年，经妹夫张罗，全家搬到和龙县富兴乡大成村（大金厂）。1921年至1923年间，李永春在大金厂当了百户长，一跃成为地头蛇。1924年至1931年“九·一八”前，他当了和龙县明新社社长。“九·一八”后，直到1945年光复，他先后当过商务会会长、协和分会会长、三道沟公安局局长。真是官运亨通，财源茂盛。

李永春成了拥有9000亩土地和数千平方米房产的和龙县头号大地主以后，为了护院守财，豢养了十几名地主武装。

“九·一八”后，李永春勾结朝奸流氓金一露，在今环城乡新元村杀害我抗日地下工作者。1945年8月，又在和龙县南坪镇压反日群众，还杀害数名无辜群众。

这个罪大恶极的亲日地主李永春，1945年9月2日，被处死于现和龙镇前进小学操场。

李永春的致富渠道

一、土地兼并

1920年前后，中国政府规定未入中国籍的朝鲜人，没有土地所有权。李永春就凭借他已入中国籍的合法权，向官方购买大面积土地，转手给朝鲜族农民，每10亩扣留2亩地做手续费。这样，他转手的土地愈多，占有的土地自然愈多。

李永春给地主缴押金，买进大片荒地，再转给朝鲜族农民垦种。一俟成了熟地，强行夺回据为己有，然后又把熟地租给

农民，收租渔利。

1920年前后，三道沟一带开始耕种水稻。水渠不是占李家耕地，就是通过他的地头。于是，他以占他的土地为理由，从农民耕种的每垧水田强征100公斤水稻，名之曰“渠道费”。更为毒辣的是，在用水上大搞讹诈，致使水稻逐年减产。农民不得不把“不打粮”的水田廉价转让给李永春。

李永春搬到大金厂不到10年时间，用种种卑劣手段占有大片土地。特别是当上明新社社长之后，更加明目张胆地兼并了土地。他趁伪满洲国发土地执照的机会，不仅在明新社内吞并了很多土地，而且在其他社里也设“土地登记簿”，从中取利。另一方面，又勾结测量队，把青头一带的土地都丈入他的地盘之内。

李永春依仗权势，逐年向周围土地蚕食扩展。穷人明知自己有理，但又惹不起他，只好忍气吞声。

二、残酷压榨，不择手段

李永春出租土地，起先四六分成，后改为对半分成。他的租约不管年成好坏，春定秋不变。这样，每年收的租粮达8万公斤。

李永春为了巧取豪夺、鱼肉乡里，还放高利贷。一是月放月收，二是春放秋收粮。谁借了他的高利贷，就变成还不清的阎王债。如金昌植借了他17元钱，结果给李当了10年雇农还没有还清他的债。朴淳方借了3斗高粱米，竟当了3年雇农。

李永春当上明新社社长之后，强拉民夫修筑和龙通往龙井的公路，营建许多旧陆军营房。由于连年派差拉夫，致使不少农民背井离乡，外逃谋生。

雇农郑玉梅晾丢他家的一件旗袍，李永春便折价100元，叫郑玉梅赔偿。郑为了偿还这笔债，白干了3年活儿。

李永春有数千平方米房产遍布和龙县城。李家大院在现在前进小学后边。李家正房5间，东西厢房各3间。李永春和大老婆、二老婆、三老婆住正房，西厢房住15个长工，东厢房作粮仓和李永春姐姐的住房。出租的房产较大的有：春发号粮食供给所（现钣金厂）、专卖局（现食品厂）、百万号会社事务所、邮政局（现和龙镇前进街木工厂）、县医院等。每月的房租收入就有好几百元。

盟温站屯大地主龚小丰

伊松龄

龚小丰，别名龚庆元，五棵山镇盟温站屯人。解放前，他对内仰仗反动官府势力，对外充当日本侵略者的走狗，通过种种卑劣手段，肆意侵吞农民土地，残酷剥削广大农民，横行乡里，罪恶昭彰，是榆树县境内豪强劣绅的典型代表。

解放前，龚小丰占有土地1.2万多亩，分布在盟温站、北沟子、龚家窝堡、双合屯、十八盘等地。往西横跨德惠边界，往北达三岔河境，都有龚小丰的土地。除此以外，龚小丰还经营一些工商业。在榆树镇、五棵镇街、三岔河、双城堡等地均有他开设的商号、烧锅、杂货铺。榆树县城永丰钱号就有龚小丰的股份。

龚小丰地多势大，生活奢侈糜烂，妻妾婢女拥于左右，奴仆侍从寄于门下。7口之家，有一妻、二妾、三房小，雇佣厨师

1人、打杂1人、管家1人、帐房先生1人、通风报信跑道的1人、侍女2人、炮手9人、长工6人、短工21人，还专设大管家1人。

龚小丰的住宅完全依照清代的建筑格局，建造的四合院。屋顶装饰有各式瓦当，屋檐下和山门上饰有方形雕砖，门窗油漆刷新。中间和东西过道为月亮门，往后院去的过道上角门。套院后面建有土木结构的普通仓房70间。整个院落的四周都是用青砖砌成的4米高的围墙，周围四角建有4座炮台。

龚小丰不仅在庄园上下功夫，更在吃喝玩乐上打主意。他特意在四合院正门楼前，影壁墙的南面开阔地上修起了一座模古仿洋的花园，园内正中用青石垒砌成一座假山，假山下是个人工湖，做养鱼池。湖心模仿清代建筑样式，修了一个八角凉亭和土木结构的小桥。一年冬天，龚小丰儿子结束了在日本的留学生活，携其妻妾归来之时，为使其儿子、儿媳欢心，特意在花园中修起了个溜冰场。这座花园全部完工，动用了100余人的劳动力，花费了3整年的时间，其造价无法计算。而龚小丰仗自己的权势，只拿出20石小米，抵了这100余人的报酬，算是了事。

龚小丰还勾结日伪警特、官吏，横行于盟温站、五棵树一带。一年春天种地的时候，龚小丰侵占了农民龚庆瑞种的半拉垄，被龚庆瑞发现找其说理时，龚小丰把其妹夫张雨权（伪满洲国吉林省警务厅长）使出来，无辜地将龚庆瑞押进监牢，一堂没过，就判了无期徒刑。2年多时间，龚庆瑞身心受到严重摧残，被折磨死在监牢里。

龚小丰通过地租等残酷地剥削农民。一年到头，不管旱涝、风雹虫害如何，每年每亩的地租为2.5斗是不变的，外加200捆秫秸，并且得上打租。这还不算，龚小丰还施用典当土地与押契的办法，从农民与佃户身上打主意。在押契与典当土地の時

候，先交一部分现金，余下的是按押契条款所规定的期限，不分年景收成好坏，地租和钱要一分不差，限一次交清，同时，一年一度的“粮谷出荷”也全得佃户自己承担。佃户去了这地租和“出荷粮”，年终便一无所得。佃户刘文生一家糊不上口，无法维持生活，只好携儿带女，挑着花篓，远走他乡，逃荒、躲债。

龚小丰还用大斗进小斗出的收粮与放粮手段剥削农民。他往外放粮用的是10.5公斤的小斗，往进收粮时用的是15.5公斤的大斗。当地农民称这个斗是要命斗。还有高利贷剥削也非常厉害。龚小丰把从农民身上搜刮来的粮谷和钱款，再重利放给农民。其利息多者大加一，少则5分利，群众称它是驴打滚的大头利。很多农民借了龚家的高利贷弄得倾家荡产。贫农张万成，就因借了龚家4斗小米，父子两人给龚家扛了20年大活，又聘卖了两个妹妹，也没还上这笔阎王债，直到解放时还欠3石6斗粮。贫农刘海臣给龚小丰扛了半辈子活，年年借贷，年年还不上。他们哥俩扛活做长工，打短工，一家5口人难以维持生活。1943年（康德10年），第二松花江涨大水，淹没了将要成熟的庄稼，颗粒无收。龚小丰看到这个灾年是放粮借贷的良机，立即开了粮仓，以高额的利息放给了受灾的农民。放出的粮食达125石，限期一年后收回。可是一年过去了，到1944年底，百分之百的借粮户都没有还上。龚小丰就指令大管家、外柜到借粮户家逼债，强行用土地顶帐，硬是没收农民土地500亩归为己有。60户人家被盘剥得背井离乡，乞讨在外。

龚小丰在生活上荒淫无度。1945年3月他娶的最后一房小妾，年仅18岁，与龚小丰比年龄相差31岁。他们每日四餐，三天一小宴，十天一大宴。就连龚家的狗吃的都和龚小丰一样。全家有5口人吸毒，每天用鸦片5份、吗啡25片，其花销等于25

个农民一天的劳动所得。龚小丰是典型的寄生虫，衣、食、住、行都得靠别人侍候。早晨起床，大老婆给他穿衣，二老婆陪他抽大烟。早饭后，二老婆蹲在他身边给他打大烟，三老婆站在地下为他唱小曲，两个丫环出出入入为他端茶倒水。

龚小丰除了吃、喝、抽以外，常携带家眷到外地兜风，每逢出去时均乘坐二马小车子。榆树县城、五棵樹街更是他常来常往的地方。每年一到旧历四月十八、二十八的庙会，他便带领妻、妾乘车赶庙会，车前有护兵引路，车后有家人侍女跟随。接待日本鬼子、汉奸、伪官吏警察，都奉为上宾，小姐丫环陪着抽大烟、唱洋戏，吃、喝、嫖、赌无所不为。

龚小丰家的婚、丧、嫁、娶，都要大操大办。伪康德5年，龚的祖母死了出礼殡，从外地请来二十几名扎彩匠，扎了很多扎彩，出殡时光扎彩人之类就摆了1公里长。龚家所有家眷、七大姑八大姨都来披麻戴孝，参加礼殡行列。前有僧人道士，诵经念咒；后有吹鼓手，吹吹打打。灵柩前有金童玉女引路，后有龚小丰之父扬幡招魂。其声势之大，唯龚家独有。

榆树解放前夕，龚小丰因穷奢极欲，挥霍无度，家境日趋破落。在土改运动到来之时，他畏罪潜逃至国民党占领区德惠，病死在那里。

（摘自《榆树文史资料》）

周家“三凶”兴亡记

荣景田 于文清供稿 吴玉森整理

和龙县头道沟本世纪初名叫三合镇，在这个小镇的南边有

一座坐北朝南的大院墙，内有5间青砖大瓦房（现蔬菜大队六队原址），这就是当年赫赫有名的“周老总”宅院。

提起“周老总”，这是人们送给他的称号，至于本名叫什么，知道的人没几个。周是兵痞出身，所以称老总。他为人“精明”，市面很熟，有钱有势叫得硬。他娶了个朝鲜族老婆，生了1女3男。逐渐人财两旺，日子一天天好起来。

20年代中期，周老总一口气上不来寿终正寝了。3个儿子到这个时候也都长大成人。他们发迹都很早，可就是没走正道，全沿着罪恶的斜坡滑下去了。不知是由于人们惋惜他们的为人？还是憎恨他们的劣迹？都称他们是周家“三凶”。为此，需要一道出来由：

老大叫周玉昆，混了个大学生头衔，伪满建国的1934年前后，他投到日本人的怀里，当上了和龙县大砬子警察署长，得到日本人的赏识。1940年前后，把头道从延吉管区改划给和龙县管辖。周又调转为头道村村长（相当于现在乡镇），直到1945年解放为止。这个时期正是太平洋战争爆发，他为日本人筹粮、筹款、献金、献物……干了不少搜刮民财资敌助恶的勾当。人们都揶揄地说：“土地老孝敬阎王，拿老百姓出菜”。果然，他得到主子的青睐，在伪间岛省村长一级人物中，起着打头的作用。

1945年光复不久，人民政府枪毙了老三周东民，他发现情况不妙，当夜就潜往国民党统治区去了。

后来，有人传说他死在了吉林。

老二周玉岗，又名周东华。20年代中，曾在东北讲武堂当过学员。后来在郭松龄手下做随从军官。郭松龄倒戈失败后随郭被俘，郭与妻子先被枪决。凡被俘来的随从军官，按级别大小依次排成横列，也一个一个执行枪决。正要轮到枪毙周东华

的时候，忽有快马飞奔而来，说大帅有令，除郭逆以外，一律免死。周东华睁眼看看他前面一瞬间已倒了好几个，而他这条狗命却保全住了。虽然吓得一身冷汗，可是内心里却暗暗庆幸自己这一奇迹。后来他逢人就讲他这段免遭枪毙的历史。

1931年他回到延边，在延吉县老头沟当保卫队队长（相当连长一级）。“九·一八”事变后，王德林举起抗日救国军旗帜。他率部投到王的前敌总指挥吴玉成部下，编为营的建制，当上了营长。因他有点不凡之军历，又年轻，很得吴的赏识，不久就提升为团长。1932年攻打敦化县城时，他奋马当先，直冲南门。吴又夸奖他说：“这才是个不怕死的好干将！”当时救国军战士幅标上写着：“不怕死、不爱财、不扰民”。这恐怕要算他个人发展史上的顶峰了。

后来日军不断增援，向救国军反扑，周抵抗不住，辗转于敦化、安图、抚松一带。随着时间的推移，环境越来越恶劣，他经不起艰苦斗争的考验，在动摇徘徊之中，于1932年到1934年间，上了抚松县警察大队长王永城的圈套，只身陷敌，被投入抚松监狱。

他有个娘舅，外号金瞎子，是个警察（被抗日战士射瞎一只眼睛，故名），是当时延吉日本宪兵队特务。经过他的内线联系，得到了延吉日本宪兵队长加藤的点头，认为周玉岗是延吉人，还有些可以利用的价值，于是把他由抚松放回龙井，听候任用。

事有凑巧，1934年春，延边晨报社长张君实病死。加藤就把周塞到报社去，当起了伪间岛省机关报报社的社长了。

1937年“七·七”事变发生，加藤由延吉调往华北派遣军。周认为机会已到，极力献媚于加藤，在加藤的支持与操纵下，他当上了伪山东省牟平县长，后又调任聊城县任县长。他横行于

鲁中胶东一带长达8年之久，成了一个地地道道的日寇忠实走狗，抗日军民的死对头！

8年期间，这个死心塌地的投敌分子，指挥其反革命武装——伪县武装大队，不断侵扰我解放区，同日寇一起推行三光政策，在敌占区实行绥靖政策，治安肃正，抢粮、抓丁，血债累累，干尽了坏事，胶东人民恨之入骨。有一次，一位女除奸队员不慎落在他手中，他得意忘形，一边抽着大烟一边刑讯，结果被那位女除奸队员一顿臭骂，骂他“汉奸！”，“走狗！”，把他骂得无地自容，恼羞成怒，竟凶残地把那位女除奸队员从楼上拽过来摔到楼下当场摔死。

周贪婪无厌地搜刮民财。他巧立了多种名目敛钱。诸如什么“慰问皇军”、“捐献支前”、“祝捷”、“祝寿”……无论哪种名堂，他总是拿大头，得实惠，剩下的才交出去。

大约1940年前后，他为老娘办寿，除在他横霸一方的山东牟平县大收财礼外，还由牟平派来个“祝寿团”。据当年曾参加过其母作寿的人讲，山东“祝寿团”带来了许许多多金银玉器，绸缎毛料等贵重物品，在寿堂里陈列得满满的。当街平民百姓都在暗骂周家，养出了这样一个专能搜刮民财的“好儿子”。

周玉岗为人狡猾，也很骄纵，他很懂狡兔三窟的奥秘。他把从百姓手中搜刮来的钱物分放在妻子、亲信手中。并在北平、天津等地置了产业，做了长远打算。有人曾看到他老婆在北平购置的房产，在门楣金匾上大书“山东聊城县知事周寓”，可见他真的要飞黄腾达了。

1945年抗战胜利了。他没有逃离大陆，隐蔽很深。直到1952年全国肃反时，才把他挖出来。周逆被捕之后不久，就受到了应有的惩罚。

老三周玉岭，又名周东民。为人富而不仁、品质恶劣，受

其害的人把他叫做“地头蛇”，真是毫不为过。他的公开身分是延边晨报头道分社社长。藉此招牌干着设赌、倒卖大烟的勾当。仅这两项收入，“可以日进斗金”。可是他还不满足，另以记者的名义勾结那些日伪警察、宪兵等头头脑脑干些敲诈勒索的勾当。他还有搜查民宅、抓工、告密的特权。谁家青年适龄勤劳奉仕，应出劳工，应出国兵他都有一本帐；谁家有什么收入，有好东西，他也访查得一清二楚。动不动就找上门去，如果在这个时候他张口要东西，你就应该毫不心疼地立刻给他，否则他就会使你遭到现时现报。不是被抓劳工就是扣押在警察署。现在头道六七十岁的老人中还有几位是当年亲受其苦头的。每谈起周东民来，都说“那小子坏透了”，“早就料到他该枪崩的”，恨恨不已。

他开了一家油坊，为了赚钱，竟在油里掺起假来，凡买他油的百姓们，谁敢捅起这个马蜂窝，也就只好默然无声地吃这个亏。日子久了，被日本鬼子知道，不得不找他查问一下，他居然嫁祸于人地说：“是榨油工人为偷油搞的鬼”，引起鬼子勃然大怒，指令伪警严办工人。转过身来，他又威胁工人柴兆发等人说：“掺假的事你们要承认下来，不然日本人是不会轻饶你们的。不听我的话你还会有好吗！”。结果工人含冤认罪被关、挨打、受罚。

在他妈祝寿时，他竟说吹奏者吹的是送丧曲，有意捉弄他，非要把人送到警察署去究查不可，结果吹奏者只好白白为他尽义务了。

这个贪婪成癖的周东民，只要发现哪里有好吃好用的东西，他都想法弄到手，给钱的时候很少，大都是无限期地赊帐，最后变成赖帐。有一次他从一个农民那里买了几斤青菜，没给钱拿菜就走。菜农向他要钱时，他掏出了一张百元大票，菜农找

不了，反而挨他一顿臭骂，说是有意难堪他了。天长日久，人们都知道了他的恶性，凡是卖东西的都躲着他走，见到他的身影老远就躲着他。有一次一个卖糖葫芦的小孩来不及躲开被他撞见了，硬拿两串就走，小孩跟着他身后，求爷爷告奶奶地哭着要钱。他不仅不给钱，反而把小孩一脚踢开扬长而去。

1945年，他的主子倒台了，可是周东民还穿着日本军服，脚蹬洋靴，在头道市面上“洋”气一阵子，和治安维持会那帮人穿着连裆裤，鬼混在一起继续干了不少坏事。1946年春气候真正变了，群众发动起来啦，因为他平时民愤最大，首先逮捕了他。在斗争大会上，群情激昂，义愤填膺。最后在工作队的批准下镇压了这个恶霸。

（摘自《和龙文史资料》）

一个抗联叛逆者的自述

高青林

我原籍辽宁省锦西县虹螺岬乡后潘村。为了谋生，1933年春天，我和哥哥高庆林跟我父亲高太全一起背井离乡到伪三江省的鹤立岗（现鹤立镇）落脚。我父亲就在鹤立东头道南租用张海楼的两间门房，开了一个小食杂铺。主要是经营烟酒糖茶，水果糕点，靠获得蝇头小利过日子。由于做小买卖有条件接触一些人，社会交往也比较广，我父亲就结识了鹤岗36团的李生排长。这个人跟土匪“九龙”、“阎王”、“坐山好”等有联系。当时“九龙”经常在鹤立一带活动，所以李生就把九龙介绍给我父亲，并认我父亲干老。高雨春当时是抗日联军的地下工作人

员，主要是给部队搞些枪支弹药和治红伤的药品，他的工作能力很强，认识各方面的人也很多，因此他通过“九龙”认识了我父亲，他们相见的那天，我父亲问高雨春是干什么的，高雨春说是江湖医生，到处给人看病。我父亲看他精明能干，又忠厚老实，再加上都是姓高，就交上了朋友。这样高雨春三天五日到我家来一趟，通过我父亲托人弄些药品和纱布带去。时间长了他们之间就无话不说了。高雨春就把他的工作和活动都告诉了我父亲，并要求我父亲帮助他多做些抗日救国的工作。

随着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扩张，抗日斗争在东北各地也更加活跃。1936年春的一天，高雨春在我家办完事后，他对我父亲说：“我看你的孩子挺机灵，让他念点书多好？”我父亲面带难色地说：“我柜台上没有人手，他给我干点啥，也是个帮手。现在兵慌马乱的，上哪去念书！”高雨春打趣地说：“哎，你放心，有地方念，保管让他念好，学好！”我父亲同意了，答应让高雨春把我领走。第二天早晨我们走到鹤立岗北边的团山子刘家小房，借了一匹马，我骑马进了山里。那天正赶上日蚀，整个天空大地是灰蒙蒙的一片。抗联六军的一些人利用这个有利条件袭击了一次火车，抓住了几个日军，我们也牺牲了两个人，正在开会祭奠，岗哨不让我们进去，高雨春说了几句暗语，我们就进去了。当时，戴鸿滨见了高雨春非常高兴，问他带来了什么，当他知道带来了药品时对高雨春说：我们正缺药，你来得太及时了，真是雪中送炭。第二天把我送到了太平川，在那里学习了两三个月。主要是接受政治教育和纪律教育，也学一点文化。我参加了汤原县地下儿童团，归青年团领导，负责人是李拐子（袁树华）。这期间我认识了一些县委的干部，对县委的组织情况也有所了解。那时县委书记是白江绪（大老潘、潘瞎子），宣传部长是赵明久（外号叫小魏），组织部长是老雷，妇

联主任姓穷，我当儿童团长。3个月后，组织上把我调到桦川县委当交通员，主要是跑下江特委。

1937年初的一天，我和下江特委青年书记袁树华、妇联的小张，管武装的小赵等几个人到傲其附近的兴隆小学开会，发动学生、老师们起来抗日。在路上遇到了大来岗警察署的十来个警察。他们在我们身上搜去了文件，知道了我们的身份，就把我们绑起来带到警察署监禁起来。事发后，下江特委和抗联六军积极组织营救。一面利用开明地主老顾太太往外保；一面由军长戴鸿滨亲自给警察署长写了一封警告信，内容大意是：你们警察要放明白些，应立即把人放出，把文件退还，如若不然，我们队伍去把你们那些警察都收拾了。这样双管齐下的作用，我们第8天全部被放出，文件也带回来了。

出来以后，我回到汤原县当交通员，主要是沟通大江两岸的联系，传递汤原县委和下江特委的情报。由于有大江隔着，一天只能跑一趟。那时分成汤区、格区、洼区等，汤区区委书记是李万贵（李碗架子），县委书记是高雨春，组织部长是周兴武，宣传部长是尹洪鸣。由于周兴武犯了错误，组织上决定开一个会帮助和批评他。解决他和妇女委员小姜子的三角恋爱问题，要是不及时解决，不但影响工作，还会造成恶劣的政治影响。1937年初冬的一天早晨，大老兰、大老潘、我和另外两名同志加上周兴武在三甲老于家吃完早饭后，到三甲火轮船灯房子里开会，会是由大老兰主持的。大家都发言批评了周兴武的错误，会开得很激烈，从上午9点一直开到下午3点。最后决定撤销他的职务，拆散他们的“三角”关系，把小姜子和另外一个人调到了别处工作。当时形势很紧，我为会议站岗放哨，散会后让周兴武在三甲老王家反省写检查材料，他趁机跑到了在东半场子开粮栈的舅舅家，向他舅舅说明了事情的原委。他舅舅就把他

介绍到了汤原县的日本宪兵队，当上了特务，叛变了革命，把组织上的情况全部供给了敌人。

1937年冬末，情况紧张起来，我父亲把我找回家来，下江特委也同意让我回家住一段时间，听通知，什么时间叫我回去，我再回去。我就在家住了下来。1938年3月中旬的一天早晨，周兴武带领日本宪兵队包围了整个莲江口，开始进行大搜捕。人们一听到鬼子的汽车声，男女老幼四处躲藏，鬼子和宪兵在各路口持枪设卡戒严。刹那间，莲江口镇这个喧哗热闹的集镇突然变得阴森恐怖，我要出去看一看，我父亲制止我说：“外面情况不好，日本在大搜查，你千万不要出去！”我没有听信父亲的话，说了一声不要紧，便走出家门。大街上停着几辆汽车，到处都是鬼子和宪兵。我刚走到江岸，一群鬼子和宪兵正围着一些老百姓，挨个地推搡着，我见势不妙想要转身往回走。但已被周兴武发现。他穿一身日本军装，带着大口罩，直奔我走过来，我没处躲没处藏，当场被抓住，日本军野奇过来一皮鞭把我踢倒在地。我看见不少人跪在大街上，宪兵队让他们说出谁是抗日联军。我被从地上拉起来带到了宪兵队。周兴武让我交待，我说：“别的我不知道，我不就是给你当交通员，给大老潘当交通员吗，我知道的，你不都知道吗？”周兴武说：“不对，特委和县委的情报都交给你，你不说，别说受皮肉之苦。情报、钱、油印机都在哪？快供出来！”我说我真不知道！他又问我知不知道抗日救国会姓田的，我也说不知道，因为我们没有联系。他们一看我软的不吃，就来硬的，给我施了重刑，用炉钩子烙、灌辣椒水、上大挂等。审讯折磨我两个多小时，我记得宪兵宫本义、翻译张义凤都在场。我实在挺刑不过，经受不住皮肉之苦，终于失去了抗联战士应有的坚毅的革命情操，变节招供了。讲了抗联的组织情况，供出了下江特委和汤原县委人员名单。下

江特委的有大老潘、老黄、老郎、小白、妇联小刘；汤原县委的高雨春、大老兰、李拐子、小孟、小谢、小林、小董、李万春、大老蔡（尹洪鸣）、大老杨、老雷等，把周兴武说的、我知道的都说了。

第二天早上3点多钟，我和周兴武还有我哥高清林带领日本宪兵两大汽车人到莲江口抓住关雅生和一个姓陈的。关雅生是莲江口伪警察所的警士，实际上他是抗联地下工作人员，以警察的公开身份给抗联开证明信、办户口，掩护抗联人员的活动。当时对关雅生十分凶狠，把他打得遍体鳞伤，捆绑了手脚扔到汽车上。警察署长保都不顶用。还有一名姓陈的是个木匠铺的掌柜的，抓他的原因是他给抗日联军刻了两枚印章，其中一个“东北抗日联军第六军司令部”，还有一枚我忘了刻的是什么了。然后把他俩押在一块。

1938年3月15日凌晨两点多钟，日本宪兵队采取了大规模行动，妄图把下江特委和汤原县委人员一网打尽。大马库是坐落在松花江北东半场子（现汤原的东江沿村）的江南岸，有四五十户人家的一个自然屯。当时汤原县委书记高雨春等人就住在小白岳父家的大马架房子里。搜捕之前，宪兵队的人把我提出来告诉我说：“高贵林，你立功的时候到了，今天如果能把大马库的下江特委人员和抗联人员全部抓到，回来就放了你。”周兴武说：“今天就这样，咱们这事办好了，我怎么样，你就怎么样，绝对不会亏待你。”我看周兴武也在场，我就答应说：“好吧，那就去吧。”这时门外停了两辆汽车。一车是警察，一车是宪兵。宪兵队长腾元广之进大尉和警察大队五队长带队，同时还有宫本义、张义凤、冯树贤、野奇、周兴武和我。腾元广之进让我坐在驾驶楼里，大概是怕我跑了。赶到大马库时，把汽车停在江边，我们都隐蔽在大马库后边。腾元广之进下命令，对

宪兵和警察说：“今天是抓共产党的要员，事情很重大，要是让他们跑了，可别说不客气。”命令下达后，宪兵和警察迅速把大马库包围了。宫本义、野奇、张义凤、冯树贤、周兴武和我向高雨春住地赶去。这是一个两间房子那么大的马架子。他们一点也没发觉，因为屋子里外一点动静也没有。到门跟前，周兴武叫门，这时屋里才点着了灯。北炕上高雨春和他的老婆小张，南炕还有3个妇女，6人全部堵在屋里。这时腾元广之走进屋，周兴武指着高雨春对日本人说：“这就是县委书记高雨春！”腾元广之进半信半疑的样子，回身问我是不是？我说是他。这时外边传来两声枪响，周兴武说：“得了，有的人跑了，不跑人是不会打枪的。”日本宪兵队长说“对”。高雨春的老婆过去在鹤立时，我都称呼她为老婶，所以她问我：“侄啊！怎么把你老叔也抓起来了？”我说：“这没办法，抓起来也没什么关系，你放心好了。”把这些人绑好后，又搜了隔壁，把杨守志、李万春、小董3人也抓住了（杨守志把手枪扔到了麦秸堆里）。看到抓住了高雨春和其他一些人，腾元广之进高兴万分，竖起大拇指对我说：“你的，大大的有功！”说完还扔给我一双棉鞋让我穿上。周兴武又挨家挨户搜了一遍，没有抓到谁，因为他不常到大马库，认识的人很少。搜完了他又对我说：“要是还有你不说，我调查出来，可没有你的好处。”这时天已经亮了。宪兵和警察都集合起来，押着高雨春等人回到汤原宪兵队。

大约在第五天头，到佳木斯西门外抓的奥其小学校长李金山。因为李金山很靠近抗联，下江特委小孔在他家住过，可能有文件藏在他家。我和黄密探、周兴武、张义凤、宫本义、野奇坐汽车先到宪兵队本部打了招呼后，到佳木斯西门外半里多地李金山家把他抓起来，没有翻出文件。后来我和周兴武一起到汤原二甲抓的侯国柱，他在田家小学校住，早晨还没起来就

被我们抓走。

大约“五·一”前后把我放出来，日本人说不够年龄不能判，因为当时我18岁，我隐瞒了两岁，报的16岁。同时放出的还有小董、小秦、小张。那天给我剪头换了衣服，让周兴武跟着我，每天寸步不离，住在黄密探家。从这时起我就成了名副其实的日本特务，也就是密探了。由日本宪兵队汤原宪兵大队长腾元广之进大尉调遣。我的直接上级是密探头子冯树贤，我们联系得比较多。每月发给20元伪币。凭一个特务身份证可以横行霸道，为所欲为。可以随意打骂民众，到处敲诈勒索，上饭店、住旅店、乘船坐车都是大摇大摆无人敢惹的。

有一天，我正在南半场子老王家，那时是5月份，青苗还没有长起来。王仁原来当过下江特委的交通员，投靠日本宪兵队后，也到处抓抗联人员。王仁说他看见老雷回村了，问我知不知道他家住在哪儿。我说认识老雷。第二天王仁、我和冯树贤、张义凤、宫本义、野奇，还有警察一个班，一起骑马到太平川抓大老雷。宫本义给我一支手枪，让我带上。我们首先到一甲，我到一姓李的特务家说明了来意。他得知要抓大老雷，就出行，并表示愿意作向导。大老雷家在太平川西头，南边是一片草甸子，北边是山岗，西边有一片树林，李特务把我们领到距离大老雷家不远的地方，野奇让警察包围了房子。到房跟前时，一些人在外面支上枪，让李特务先进去看一看，结果没有大老雷，他老婆说大老雷没回来。大老杨坐在炕上，就把大老杨抓起来，带上手扣子。王仁这时坚持说大老雷回来了，可是家里没有，几个宪兵就拳打脚踢大老雷的老婆，大老雷的老婆在地上挣扎着说：“打死我也是没有，我没看着他回来。”然后又问老杨，大老杨说：“我和组织断绝了关系，想找大老雷接头研究今后怎么办，也不知道大老雷上哪儿去了。”

后来又抓赵明久，赵明久就是小魏。在大逮捕时他跟桦川县委李拐子跑掉了，没有被抓住。跑后住在哪里他哥哥知道，他哥哥就把这个事告诉了王仁。宪兵队跟我说，你去吧，别害怕，他（小魏）哥哥亲自告诉王仁的，而且是特意去的。这样我和宫本义、野奇，当天到勃利县的日本守备队一联系。在他们的协助下，第二天5点来钟，天还没亮就把小魏、小林、小曾、小王几个人堵在屋里。捕后带到当地守备队押一天，第二天早晨坐6点的火车押到汤原警备队。

我当了特务以后，和周兴武经常带领宪兵队到处认人抓人。当特务也是丑态百出，有时装扮成各种身份的人探听查访抗联人员的踪迹。有一次到三甲，我装成做小买卖的，周兴武打扮成一个要饭花子，挨门挨户追查抗联人员的下落，也没找到一个人。因为地下组织基本上散了，确实找不到人了。可是日本鬼子不肯作罢，让我们想招子，出办法，找不到人就训斥一番。让我们无论如何要抓住大老潘和大老兰。并下令把凡是和抗联靠边的统统抓起来，达到一个不剩。有一天，不管男女、年龄多大，凡是一只眼的都抓了起来，因为大老潘一只眼。最后抓老兰，凡是有麻子的三十来岁的一律抓来。抓来的无辜的百姓跪满一院子，让他们挨训斥、遭打骂、受折磨。除了汤原以外，还到过绥滨、珠河、宝清、富锦等县认人抓人。总之，我在汤原这段罪恶的活动，严重地破坏了党的组织，使抗日官兵和地下组织人员纷纷下狱，真是罪该万死。如今，党和人民宽恕了我，这种大恩大德使我永志不忘。我要利用一切机会，在晚年多为人民做些有益之事，以便将功折罪。

（摘自《汤原文史资料》第六辑）

日本侵略者的帮凶和爪牙郭翻译

陶盛庆

我父亲陶士印是个商人，在前中华民国和伪满时期曾与别人在城里合伙经营“义昌永”中药商店，这个药店后来还代销部分西成药，买卖比较兴隆。可是，好景不长，伪满康德6年（1939年），我家不幸遭到一场横祸，使我们倾家荡产、家破人亡。

当时，伪县公署有个名字叫田中的日本参事官。他掌握着全县的大权。他手下有个翻译，叫郭瑞臣，是伪警察局的翻译，年龄30岁左右，大高个儿，本人自称是一等翻译。他一家居住在伪警察局南院崔老兆的院内（即现在人民医院的传染病房）。他在警察局很受主子田中参士官的赏识，因此，他依仗主子田中的势力在城里到处横行霸道，敲诈钱财，残害百姓，真是无恶不作。

郭翻译这个人心狠手毒，诈取钱财手段方法多样。他手中有一份城内大小商号的名单，因此，他经常以工作之便，带着卫兵，走街串巷，出入于大小商号，敲诈勒索百姓。

就在这个家伙大发洋财，过着花天酒地生活的时候，上边从省里派来一名姓徐的缉私官。此人叫徐宪廷，年龄30出头，从外表看上去，态度很和蔼、言语不多，讲一口流利的日本话。他在县里是专门缉查有毒性西成药的。因此，他接触面很广，各有关行业都有联系，时常出入药店，调查各种商品情况。这样一来，郭翻译就不像以前那样随随便便出入每个店铺了。徐缉

私官的到来，不仅在县内又出了一个会说日本话的人，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徐宪廷直接阻碍了郭瑞臣继续大发洋财的通道。为此，郭翻译就对徐恨之入骨，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他绞尽脑汁，千方百计地想把徐整垮，以解心头之恨。

一天，郭翻译在警察局告发了徐宪廷，理由是，徐利用工作之便干了一些搜刮勒索百姓的勾当，并说搜刮的财物大都存放在义昌永经理陶士印的家中。然后，他就带领许多警察到我家搜查，把我家的一些财物拿走。随后，又把我父亲五花大绑地带走了，被押在警务科。在给我父亲过堂时，他用尽了惨无人道的刑法（如灌辣椒水、压杠子等），可怜的父亲被这群刽子手弄得死去活来，顺着头发根子不住地朝外流着血，嘴里也不断地流着鲜血。

这个吃人的豺狼，就在他严刑拷打我父亲的同时，他又派人把我母亲抓去，就连我的5岁的儿子也不想放过，还想一起带走，多亏母亲的叫喊，使得孩子乘其不备快速逃到窗外，爬到树上才免遭不幸。

当时，在大连伪满商业学堂读书的二弟也同样逃脱不了郭翻译的魔掌。在父亲被捕之后，他派人盯住我家，恰巧赶上二弟回家度假，也被抓到警察局，遭受到同样的毒打，后来因众人担保，才把我母亲和二弟释放。

这期间，我父亲在伪警察局遭受到数十次的严刑拷打，最后，实在忍受不了这种野蛮的酷刑，屈打成招，被送到哈尔滨监狱。后来因病保外就医，于一天深夜在哈守善医院悬梁自尽了。

郭翻译这个披着人皮的豺狼，弄得我们家破人亡后，又把黑手伸到另一家商号——益盛东百货商店。据我所知，就当时来说益盛东是城里最大的一处百货商店了。店员就有80人左

右，买卖比较兴隆。据益盛东百货商店经理单子斌长女单一琦回忆说：“一天，郭翻译带领两个卫兵，挎着枪来到我家，他目光凶狠，板着脸，背着手，横眉怒目地这儿走走，那儿看看，然后说：‘喂！你们经理呢？为什么不出来见我？’这时我父亲从屋里走了出来，跟他说了几句好话，还给他一些钱，这个家伙很不满意一甩袖子就离开了。显然是没有应酬好他。当时，我父亲很害怕，真不知什么灾难就要来临了。没过几天，郭翻译领着两个卫兵，来到我家，说我爹是共产党，不容分说就把我爹抓走了，押在县警察局。在审讯室，这些杀人不眨眼的刽子手，把我爹打得昏死过去，然后用水泼醒再打。我爹苦苦哀求说：‘我什么都给你吧’。郭翻译插着手，鼻子里哼地一声，嘴里说，‘没那么便宜，非弄死你不可，让你尝尝我的厉害’。经过这次非人的折磨，使我爹留下残疾，不久含恨死去。”

郭翻译对邻居也不放过，就在他住的南边“诚信胡同”的拐角上，有一个叫李国相的老头，开设了一个小铺，专卖糖果、烟酒和零星日用品。一天，郭翻译听说，他这里卖“华道烟”（就当时来说，是上等烟，启东烟草公司出品，要比日本制的“金枪”烟好得多），就赶快去买。没想到这烟已经卖完了。郭翻译一看就不容分说地打了李国相好几个耳光。

郭翻译家住的胡同口是个菜市场，每年到了卖瓜菜季节，他经常出入菜市场。每次他一出现在胡同口，卖瓜菜的人就赶快躲开了。他们害怕的是白拿白吃还不算，更怕的是挨顿打。就是人们走路遇见到他，宁可脚踏路边的泥水，也不敢和他迎面走过。就是两人争吵起来，迫使对方信服，起誓时都说“我要是说一句谎，出门就碰上郭翻译。”就是谁家小孩子哭闹，一说郭翻译来了，小孩也都不敢哭闹了。由此可见郭翻译在人们心目中可恶到了何种地步。

当日本帝国主义“大东亚圣战”节节败退的时候，郭翻译一看大势已去，末日到来，想到自己的所作所为，就逃之夭夭了。解放以后，县保安科在珠河县（今尚志县）的一面坡将这个罪大恶极的家伙追捕归案，县民主政府召开公审大会，把这个作恶多端、血债累累的家伙枪毙了。

（蔡荣斌整理）

敦化几个伪警察

范广明

“九·一八”事变后，在老百姓眼里，伪满警察就是日本殖民统治的鹰犬。因为警察作为政治工具无孔不入地和老百姓打交道。由于日本侵略者离不开这些卖身投靠的汉奸，而他们也千方百计地谄媚日本主子并欺压良民百姓，甚至包括其亲人朋友在内。伪满有警察十余万人，其残害人民的罪行，真可谓罄竹难书。

一、“李大胶皮”李润芝

李润芝担任伪敦化县城警察署司法股长时期，经常严刑拷打他捕来的“犯人”，绰号李大胶皮。他家住在敦化县东关校教师赵荣家院内，坐落于敦化县城小东门外路北。据赵荣向我透露，李润芝用非常残酷的手段勒索良民百姓，凡是被他诬为有问题的人，必须给他家送厚礼，才肯放过，如果不能满足他的要求，很难逃过他的魔掌。1937年春天，我在敦化县东关小学担任校长时期，有一天，由于车主“赵大舌头”的过失，架车

的马踩死了16岁学生黄殿录。为了死者家属的利益，我要求赵某厚恤黄家。作为交换条件，将不督促检查机关追究赵某刑事责任，赵已答应包括丧葬费在内拿出500元。但是李润芝却利用其是城警察署司法股长职权，横加干涉，包庇赵某，反对抚恤死者家属，并以“恐吓罪”传讯我，对我提起公诉，由于证人拒绝作证，该警察署日本人署长没有同意，才不得不把我释放。但是肇事车主赵某终于在李润芝等保护下，只花了400元了事。据传，李润芝已于沈阳解放后被人民政府处决。

二、心毒手狠的陈长林与“交得宽”孙友三

“‘交得宽’孙友三，‘混得肥’刘巨奎，不肥不瘦曹二虎，又臭又硬辛瀛洲”。这是一首当年流行在敦化城的民谣，说的是4个无恶不作的伪警官。

关于孙友三的事，应该先从他的前任敦化县沙河沿警察署署长范传忠说起。1938年以后，东北抗日联军第二师师长陈翰章就经常率领队伍来往于宁安、延吉、敦化、安图一带活动，沙河沿是他们的必经之地，又是他们选中的后勤基地。沙河沿村伪村长解永吉，在当地人民群众中很有威望，经过陈翰章在隋家船口和他会面长谈之后，启发了他的爱国之心。他又说服了伪警察署署长范传忠（哈尔滨人），动员了全村群众献出了不少粮食，秘密地送往沙河沿东沟的深山里妥加伪装隐藏起来，因而保证了这支部队的军粮供应。不幸的是，由于汉奸告密，被日本宪兵队所侦知，派出了以宪兵补陈长林为首的“工作班”，长期驻扎这里进行“调查”。陈为了取媚主子夸耀于同党，竟厚颜无耻改称日本姓氏叫做“小林”，人称“小林子”。由于他心毒手狠，沙河沿人民畏之如豺虎。他在协和会人员配合下，逮捕了伪村长解永吉、伪警察署长范传忠及村民数十人，进行残

酷的刑讯逼供，打死了村民唐某，终于逼着几个知道埋藏粮食地点的村民找到了粮食，并全部被日本人拉走，时间大约是在1939年前后。这件事成为陈翰章部受挫的重要原因。陈长林在用刑时，把解永吉和范传忠分别装在麻袋里，从木桩墙里往墙外扔，摔得他们昏了过去，然后往身上泼水，苏醒之后，再审问，不招供就再扔，而后，二人被送到伪满司法机关判了徒刑，关押在长春监狱。其间，二人参加过吉林小丰满水坝的修筑工程。伪满后期，解永吉又被送往煤矿劳动，日本投降后才回到家乡。据说，范传忠也在光复后出狱，回到了哈尔滨。

范传忠被捕后，孙友三接任了沙河沿警察署长。为了讨好日伪有势力人物，整天周旋于筵席之间，当上了几年的土皇帝，直到伪满垮台。光复后他和县警务科特务股于跃等逃往长春。

三、“混得肥”刘巨奎

刘巨奎在敦化县警务科任警尉时，很擅长交际应酬，在社会上人缘尚好。但是在处理家庭亲属问题时，便暴露了他的狰狞面目。伪满末期的一天，刘巨奎的姐夫李裕贤因夫妻吵架，李把妻子打了，李妻带着被打的伤痕奔回娘家，要求当警官的弟弟为她出气，刘巨奎感到亲自出面捕人动刑，姐夫不能服他，遂让县城警察署把李裕贤拘捕押入牢中。刘巨奎于光复后逃往长春，因参加军统组织而被处决。

四、“不肥不瘦”曹二虎

曹二虎是敦化县警务科特务股的警察，自称“皇帝陛下警察官”。既夸耀其淫威又掩盖是日本人的鹰犬。他经常到学校及教师家中捣乱，也乘酒醉之机到我的学校寻衅。有一次拿着一卷纸到我家中，打开给我看，原来是他笔录的抗联战士唱的军

歌歌词，其中有一首是“大西征胜利歌”还有一首“张学良将军之歌”。当时我以为大西征是指两万五千里长征，后来我才知道是指陈翰章自己的部队西去五常、舒兰等地所取得的军事胜利。至于张学良将军之歌，可能是从关内解放区传过来的。这个曹二虎到学校时则向教师们亮出“履历表”，并在上边写上“要视察人”几个字，命令教师们立刻填写交他带走，唯恐教师们不知道他们是低人一等的、被特务警察暗中监视的对象，而摆出监狱管教对待犯人的架式。尤为可恶的是，他还在半夜三更去敲单身女教师王淑文家的门，以核查“履历表”为借口强令开门，就是因为王老师家在外地，年轻有几分姿色之故。

五、“又臭又硬”辛瀛洲

辛瀛洲又名辛海震，永吉县江密峰人，毓文中学毕业。三十年代在敦化县警务科担任司法股长时，狡猾老练，心毒手狠。善于结党营私，布置圈套。有人一旦被你看中作为猎取对象，不达目的，绝不罢休。1939年春，他为了帮助其同伙，竟向县警务科首席指导官永田警正告密，谎称我曾在吉林和陈翰章会过面，并建议让我出面劝告陈翰章投降。这是一条非常恶毒的计谋，不管我如何挣扎，后果也是不堪设想。敦化县大石头村村长宋某，为了巴结伪县长卢廉海，献上了他的妻妹给卢作二房姨太太，并借县长的威风来挡住各方向他敲竹杠的人。他很有钱，但因某种原因，曾资助过抗日武装，辛就借机向宋敲诈巨款，宋一时筹不出钱来，辛声称：“宁可先要了你的老命，而后接受卢县长的报复。”宋虽向卢告急求援，卢也无可奈何，只有答应辛的要求。辛为了提防宋在伪县长帮助下赖帐，还让大石头小学校长作中证人，限期在校长手中取钱，校长为了救人，只好答应。宋遂倾家荡产凑足了现款，到期在校长家把钱

交到辛瀛洲手里。这件事知者甚少，是该校校长亲自告诉我的。辛瀛洲已于伪满末期因内部倾轧被免职后病死江密峰家中。

六、“孙大酒壶”孙德源

“孙大酒壶”系敦化市人，小学毕业后到木匠作坊学画棺材，伪满初期招考警察时他报名考上了。在沙河沿二龙山的一次和陈翰章部队的遭遇战中，因日伪伤亡甚多，日本人指导官险些被俘。孙德源当时手持一挺轻机枪堵住路口，截住了游击队，保住了日伪警察的阵地，受到了日本人的青睐。从此他就渐渐骄横起来，目中无人，不齿于乡里。1938年前后，敦化南门里小学教师刘巨中、赵荣等人晚上吃完酒从十字街往南行走时，刘巨中急于小解，附近又无公厕，他见夜深人静，街上空无一人，就在路边解手，赵荣说：“小心警察来抓你。”刘巨中说：“警察算老几儿！管天管地还管着老子撒尿放屁。”话音刚落，背后有人一把拽住了他，喝道：“你敢背后骂警察，我就管着你了，跟我上警察署去。”原来是孙德源刚从饭馆吃完酒出来，遇见了刘巨中。他不顾赵荣等人劝阻，硬把刘巨中拽到警察署押入牢中一宿，以显示其威风。别说刘和他是亲戚，他不留情，就是他的父亲，也不放过。孙的父亲名孙鉴，是敦化教育界前辈人士，由于前妻过世较早，娶了继室，对于孙德源格外宠爱，加之后妻未生男孩，孙德源从小就被宠坏了。孙鉴于30年代患伤寒病卧床在家，当时老年人得此病很难治愈，孙鉴也不打算去医院诊治。尤其是县立医院由日本人把持，如果进去，可能有去无回。一日孙鉴在家中发高烧，孙德源叫来一辆马车，要送其父去县立医院入院，其父不肯去。孙德源说：“伤寒病是法定传染病，必须去公立医院隔离，否则是违法的。”遂强制地把孙鉴拽上了马车，孙鉴骂不绝口，也无济于事。其后母和妹妹

也都哭着向他求情，他也不予理睬，终于把孙鉴送到敦化县立医院的一间没有暖气和炉火设备的冰冷房间里住院，时值隆冬，不准家中服侍，孙鉴就在当天夜里气绝身亡。像他这样灭绝人性地听命于日本人而采取了变相杀害自己父亲的作法，简直达到了歇斯底里的程度。

七、张森林

张森林是吉林市人，家很富有。“九·一八”后曾在北平读书，后回东北，来敦化警务科当警察。敦化的电话局就是他家所经营的，其院落也是城中当时最坚固的，曾作为日军的司令部。张在任职时倒不像一般警察那样粗暴及敛财，除了奉命到学校参加各种集会暗中监视教员活动外，并不节外生枝迫害良民。但是到底没有跳出这种坏职业的圈子而爆出一椿震动全城的丑闻，逼他退出敦化的社交界。敦化十字街北路东有一家“英美医院”，主人是敦化社交界中心人物杨博泉医生，素有“俱内会长”的绰号。一天夜里，杨博泉正陪几个客人在医院的一个房间里打牌，半夜时候他因事回自己的卧室，一进门看见自己的妻子正和张森林睡在一个床上，就急忙转身走出卧室又去陪客人打牌直到天明。客人走了之后，他也需要回卧室休息，刚一开门往床上一瞧，只见他的妻子穿戴整齐直挺挺地躺在床上，近前一摸，早已气断身死。但是张森林所戴的警察制帽还放在桌上，他为了表示与张和解，遣人把帽子给张家送去。原来张森林在被他撞见之后就急忙逃回家去了，忘记了戴帽子。而杨妻平日以悍妇闻名，今日之事感到无颜见人，就服鸦片自杀了。张森林后来调往扶余县，于光复当时被老百姓打死。

克山县西城村伪警察“董大巴掌”

伪警察、恶霸地主董兆恩这个大坏蛋，在日伪统治时期，为了效忠日寇，横行乡里，欺压百姓。在二百号一带（现在的西城镇）提起董大巴掌是妇孺皆知、人人恨之入骨。

董兆恩、地主出身，于1937年从双辽县（现在的郑家屯）来到克山县西城村，当了7年警察、2年自卫团排长。在他当警察期间为了讨好主子的欢心，表示效忠天皇的一片忠诚，在要粮谷催出荷时，他像“瘟神”一样，走屯串户强迫农民快出荷、多出荷。有的农民送粮慢了或送不起出荷粮他就翻箱倒柜，严刑拷打，还敲诈农民，勒索群众，以肥私囊。有的农民无钱给他，他就说你不支持皇军圣战，有意破坏大东亚共荣圈的建设，加上一个反满抗日的罪名，送到警察派出所打个死去活来，还得花钱，找保，托人，才能把人放回家。所以，在二百号一带，屯屯都有被董兆恩打过的人。因此，广大人民对他恨之入骨，送他一个绰号——“董大巴掌”。

因为他卖国有功，得到他上司的赏识，在1938年由警士提升为警长。更加助长了董兆恩的反动气焰，他到处横行霸道，作威作福，无所不为。成了喝人血、吸人骨髓的一条毒蛇。人民对他的仇恨也越来越深。因此，有的群众偷偷给他写黑呈子（控告信）。1940年（伪康德7年），北安省特务股派人来克山抓赌后犯时，把他革了职。

北安省特务股人员走后不久，西城警察署署长、董兆恩的原主子，感到董兆恩是他一条最驯服的忠实走狗，对他还有“帮虎吃食”的作用，所以，又偷偷地把他安排在自卫团里当排

长。这条走狗重新爬起来以后，更加耀武扬威，敲诈勒索，打骂群众。当他吸足民脂民膏、装满私囊以后，便采取隐退的办法，于1944年（伪康德11年）2月份辞职回家，迁到长发村韩凤廷屯居住下来，并用勒索群众的赃款在这个屯买了“一方子”熟地（45垧），过着出租土地，盘剥农民的寄生虫生活。

但他感到光有钱，有地还不行，必须有权有势才能继续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于是又通过长发村村长的门路，当上了东兴屯的屯长。这个反动透顶的董兆恩，利用屯长的职权，更加变本加厉地残害人民，欺压群众。贫农刘广珍卖牛肉，董兆恩吃了牛肉不但不给钱，还说刘广珍是经济犯，刘和他讲理，董却把刘广珍吊在马圈杆子上叫人用皮鞭子进行毒打，把刘广珍打得遍体鳞伤还不罢休，声言要打死他，刘广珍父亲看把儿子打得快不行了，就跪在地上磕头苦苦哀求，才把刘广珍放下来。刘广珍被人抬到家后，养了一个多月才能下地。董兆恩看他下了地又罚他给本屯学校挖壕沟、糊棚，干了十几天官工才算了事。

（摘自《克山文史资料》）

宪兵队翻译“王大列巴”

张世虞

伪满时日本宪兵队，简直和人间地狱没什么两样。宪兵特务，专门是靠安脏、敲诈、勒索生活的。在吉林市德胜区德永胡同十二号，住着一家叫程德的。先人经营木业多年，家里较比富裕。早为宪兵特务们所垂涎，便想尽方法进行敲诈。就在

康德3年3月13日，程德家突然来了两名宪兵，进门就要检查，他们预先拿出一支用报纸裹着上锈的六轮子手枪，硬说在程德家驴棚里检查出来的，把程德打了一顿耳光，推上了小电车就给拉走了。经家人托出人情，给宪兵队长一支金戒指，又请了一桌子客，程德才被释放。不料宪兵队翻译“王大列巴”，没得着实惠，觉得很不够意思。就在当年的7月，又亲自把程德抓进队去，灌了几次凉水，算是洩他没有得到东西的私愤。

日伪警察金起光的下场

姜向阁

金起光是锦县翠岩乡虾米沟人，日伪时任义县地藏寺警察分驻所所长，警尉补衔。

其人一米六七个头，当时三十几岁。本来是圆脸盘，白脸皮，由于长期抽大烟使脸部变成瘦削、蜡黄，显出一副刁猾的笑里藏刀相。

金为人贪婪成性，敲诈勒索，巧立名目搜刮民财，横行所属地区，人人恨之入骨。双石砬子正是其所辖地区。蹄印所及之处，民怨沸腾。其所惯用手法一是“查清沽”。凡到哪屯，牌长便要逐户敛钱奉献，满意了，装起钱就走，不满意则逐家找麻烦。他带着白手套，摸到哪里沾上灰土，非打即骂，最后还得罚钱。一次，东花楼老农张老洪因凑不足钱，便逼老人在烈日下跪在粪坑边，直至邻里帮助凑齐罚款才罢休。另一种手法是“查户口”。有出生、死亡、婚嫁的都要交钱报告，可是你报告晚一点，赶上他下乡发现没报，这就要加倍罚款。但是有的

人及时到地藏寺去报，他们则躲出去或偷偷扔掉报告条，反而说没报。谁家来了客人，如果不向他奉献，他便以违法论，说什么违犯了“治安法”，常常以把客人带走恐吓群众。总之，是想尽一切办法榨钱。他每下屯一次都不能空回，必须吃足、喝足、抽足、带足，从而也就使那里的百姓遭一次难。

更为甚者，在小敲小打中得到的油水满足不了他这个“大烟鬼”的欲望，于是他使出更毒辣的手段——向百姓要枪。

1944年冬，他窜到东双石砬子，向老农齐凤柱要枪，当然老人的家没有枪，他便把老人绑去，逼问、吊打，并口口声声说：“据说你家藏有一条枪，如果不及早交出来，明天就灌你辣椒水。”在他自己也感到疲劳后才将老人暂时取保放回。

老人回家后，茶饭难进，夜不成眠，躺在炕上翻来覆去，唉声叹气。夜半，老人披衣下炕，四儿媳问他想干啥去，他说：“我出去一会儿看看。”可是，一直到天亮也未回来。全家人四处寻找、呼叫，都没音信。后来有人发现，老人吊死在金起光住宿的地主张寡妇家大门洞里。老人就这样被活活逼死。

日寇投降后，金起光未敢回原籍，悄悄隐匿起来，不知去向。

1948年，为支援我军解放锦州，本地出动大批担架队，齐凤柱老人的长孙齐福儒也在其中。某日，担架队住在锦州郊区侯家屯，做饭时不慎打碎一个盆，经负责人再三向房东道歉，并认赔偿，可是该房主却有意刁难，并嚣张地大叫：“到我金起光门前刮旋风来！我金起光在外面也呆过，怕过谁？不是好惹的……”

齐福儒听该人自报是“金起光”，埋在胸中的仇恨怒火，立即迸发。随将金起光当年逼死他爷爷的罪行向队友们控诉，并报告了当地农会，使这个隐藏数年的民族败类暴露在光天化日

之下。群情无比激愤，在揭露控诉声浪中，这个恶棍被愤怒的群众乱棍打死。他在最后挣扎中还恶狠狠地叫嚷，让其子为他报仇呢！

不久，其子果然参加了当地地主武装——“红眼队”，想搞阶级报复。后来，在我军攻克锦州的战斗中被打死，父子落得同样可耻的下场。

（摘自《义县文史资料》）

伪磐石县警务科特务敲诈行为

曹有训

我在任伪满磐石县税捐局长时，深谙伪警务科特务股长北岛俊胜（日本人）的贪污腐化。所有巨商富户多半给他送礼，我也送给他一瓶白酒，是用次梅花加红糖制的，因我抽鸦片不敢不送点礼物。在粮谷统制时期他经常向专卖局索要麦粉，向乡、村长等要大米，所有巨商富户因未行贿受其害很多。中国人警尉徐忠禄对商民勒索也是不胜枚举，并迫害伪机关职员。在麦粉统制时，他亲戚开饭馆，他一再向专卖局长要求麦粉而未办到，又托我从中调剂也未办到。他弟弟在磐石结婚，一般的婚礼招待客人都吃高粱米饭，徐忠禄为招待日本人，又向专卖局长要求麦粉，仍然未办到，他就千方百计地调查专卖局陈局长。在实行统制以前，剩下几十袋麦粉，专卖局配给加工商造挂面。他硬说陈局长从中取利，和商号通谋舞弊。经由特务股长的许可，把陈局长逮捕，灌辣椒水以及毒刑拷打，逼迫陈局长承招有贪污行为并送法院。伪法院王检察官也是贪赃枉法，将陈判

处2年徒刑。专卖局陈局长是新民县人，忘其名，听说解放后他住在磐石西门外。

“作恶者自食其果”

——寒警尉补献媚轶闻

韩怀龙

1943年10月的一天上午，一位六十多岁沿街乞讨的老太婆，正沿着佳木斯市长安大街西段路上走着。她一手拄着根拐棍，一手挎着个破篮子，里面装有讨来的破碎干粮，还有几块糊巴的大米饭锅巴，上边用纸盖着。这时迎面来了两个人，其中一位是平日好骂群众，到处勒大脖子，大人、小孩见他就躲，臭名昭著的伪三江省警务厅的寒警尉补；另一个是日本宪兵队的上士。他俩走在老乞婆的对面时，正逢一阵风吹来，将篮子上的破纸刮掉，里面露出了大米饭锅巴。寒警尉补见此如获至宝，上前一把拽住老乞婆就问：“你这是从哪里讨来的饭锅巴？”老乞婆不肯说出真情，一面吱吱吾吾地哀求，一面说：“再也不要了。”“不行！你不说，你就领我们俩到你讨饭的那家去！”老乞婆被逼无奈，只好领着他俩走到给她大米锅巴的那家。俗话说：“无巧不成书”，这个家不是别人家，正是寒警尉补自己的家，因为有日本宪兵上士跟着，只好进屋。寒太太一看是自己的丈夫，带着日本宪兵，还有老乞婆，就猜着要出事儿了。

事情是这样的：今天老乞婆沿街讨饭，在他家讨饭时，寒太太就把几块糊大米饭锅巴给了她，并叮嘱她说：“可千万不能叫日本人看见。”因为那时中国人不准吃大米饭，吃大米饭就是“经济犯”。说也凑巧，寒警尉补本想趁机一方面向日本人献殷

勤，表示“效忠日军”，好提升官职；另一方面也能借机“勒个大脖子”；他却没想到事情竟弄到自己的头上。就这样，他一面向日本宪兵请罪，一面打发走了老乞丐。最后，他们回到警务厅，不但没能升官，反而被革职。从此，这位横行一时的警尉补，再也不能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了。寒警尉补献媚的丑闻一时传遍佳城，人们无不拍手称快，都说他这是“作恶者自食其果”。

（摘自《佳木斯文史资料》）

警察署长丢枪 穷苦百姓遭殃 ——伪满冲河村群众的一场灾难

陈 吉

1944年6月的一天，在距五常县城东部山区约80公里的冲河村，发生了一起伪满警察署长手枪被盗的事件。把一个安静的冲河村，搅闹得乌烟瘴气。

伪冲河警察署的吴署长，名叫吴太和，他是本县五常堡村东南吴家屯人，有一定的文化水平，说起话来摇头晃脑，油腔滑调，因此，人们给他起个绰号“吴小屁儿”。6月的一天，县警务科召开全县各警察署署长会议。他清晨起来，梳洗完毕，穿好服装，急忙赶车，忘带了手枪，就上县开会去了。他的手枪平日下班后，就挂在他的住室一进门的南墙上，他走后的当晚，手枪就被人偷走了。第二天他的家人发现枪没了，忙向伪冲河警察署报了案，吴署长也从县城急忙赶回到了家里。

报案后，伪县警务科和小山子警察署来了一大帮警察官兵，到冲河破案。其中小山子警察署的胡警尉是审案的主管。

这些警察到冲河后，就把他们认为对日伪当局不满的人，不会溜须拍马的人，平日游手好闲、有偷摸行为的人，以及他们看着不顺眼的人，统统作为偷枪的嫌疑犯，抓到警察署进行拷打审讯。一时抓捕的人塞满警察署内四个炮台和两个办公室。

冲河村东街居民尉成珍，是个挑水的，他为人正直，性格倔强，不会顺情说好话，更不会看风使舵，随机应变。警察怀疑他偷枪，把他抓到警察署，由小山子警察署来的胡警尉审讯。胡警尉问：“尉成珍，枪是不是你偷的？赶快招认？”尉成珍一甩袖子说：“你们根据什么说枪是我偷的？你们有什么理由诬陷好人？”这一下惹怒了胡警尉，胡警尉一声号令，那些爪牙一齐上来将尉成珍捺倒在地，另两名警察操大板，一连打了40大板，打得他遍体鳞伤，皮开肉绽，鲜血直流。胡警尉问：“尉成珍你招供不招供？”尉成珍咬紧牙关，严词拒绝：“我没偷枪！”胡警尉又令警察兵拿辣椒面子来，“给他灌辣椒水，看他招供不招供。”警察兵把他强制按在长条凳上，让他仰面朝天躺着，把辣椒面水倒入水壶内，将水壶嘴对准尉成珍的鼻孔不断地灌，把尉成珍灌得口鼻出血，喘不出气来。辣椒面呛到肺里，痛苦难挨，昏死过去。警察兵看他休克了，暂时停止了浇灌。又用凉水喷脸，尉成珍苏醒了过来，胡警尉又问：“你招不招供？你把枪偷去藏在哪儿？快说！不说，就打死你！”尉成珍还是一口咬定：“我没偷枪。”胡警尉又气急败坏地说：“好，你小子嘴硬，看你能硬过我的皮鞭子？”于是叫警察兵用皮鞭子蘸凉水，从背部上方一鞭挨一鞭地往下排着打，打得背后没有好地方。胡警尉又问：“尉成珍，你偷没偷枪？”尉成珍还是拒不招认。胡警尉又命爪牙用指头粗的水曲柳条子，俩人轮班抽打，尉成珍因

屡次三番地受酷刑折磨，气绝身亡。胡警尉一看，人已被打死，便命令手下的爪牙，把尉成珍的尸体从西大墙扔到墙外，就算了事。尉成珍的家属，有冤无处申，怀着悲愤的心情，将死者收尸埋葬。冲河街里宋家床子的宋老三，以贩卖山货为业，他为人处事憨厚正直，丢枪的事件一发生，他也成为嫌疑对象。警察兵把他抓到警察署内，严刑拷打，胡警尉进行审问，用大绳蘸凉水，皮鞭子、水曲柳条子等刑具进行毒打，被打成重伤，回家后不久离开了人世。还有个做行商的陈聚武，他听说警察署长丢枪抓了不少人，在伪警察署里打得个个哀叫，十分凄惨，出于好奇，到警察署门前的沿沟板上去听声，被警察发现，把他也抓捕到警察署内。到屋后，就叫陈聚武跪倒，然后胡警尉问：“是不是你偷的枪？你如实招认，事情好办，如不实说，叫你皮肉受苦！”陈答：“我没偷枪，我只是从门前沿沟板上路过，并没有不轨行为。”胡警尉又命警察兵用皮鞭子狠劲地抽打，问他偷没偷枪。陈仍答：“没偷”。警察兵又向他嘴里塞土面子，灌辣椒水、过电，用皮鞭子、水曲柳条子抽打，他受刑后被打成重伤，已经奄奄一息，警察才令他家人用抬筐抬他回家，没过几天就死去了。

家住在冲河村西街的张海林是个老实农民，为人忠厚，整天下地劳动，违法的事不干，犯忌讳的话不说，被警察从家逮捕到警察署内，胡警尉问：“枪是不是你偷的？”张答：“没偷”。胡警尉就叫当时的电话生（即话务员）王亥宾用手摇电话机，给张过电，张被电击，全身颤动，痛苦异常，当即被击昏。胡警尉命令警察兵用凉水喷张的脸，张被凉水一激，苏醒过来。胡又问：“你偷没偷枪？”张答：“我没偷枪”。胡警尉又叫王亥宾使劲摇电话机，加大电流，把张又电死过去，张始终没有招认，被折腾了十几天才取保释放，回家后养了两个来月，才恢复了

健康。解放后在土改运动时，群众要选王亥宾当代表出席区人民代表大会，张海林向群众揭发王亥宾给张过电的事件，王因此没被选为人民代表。

街东南隅的尉成录，也被抓进警察署，警察兵用各种刑具，对他进行毒打，因他没有偷枪，没有招供，就对他施用压杠子，把腿骨压成骨折，造成了终身残废。

这次丢枪事件，使冲河村的居民遭受了不白之冤，当时人心惊肉跳，惶恐已极，谁也不知道什么时候身遭横祸。据冲河的王省、战希宝等知情人回忆，因这次丢枪被迫害和受到株连的约有100余人，其中：被打致死3人、致残10余人，给冲河人民带来了巨大的灾难。

这次警察署长的丢枪案件，前后破案历时3个来月，毫无结果，伪警察署署长吴太和被免职回家。“九·三”胜利后，冲河村获得解放。1947年，东门外居民王老果，在他的耕地里墮地时，蹬出一只手枪，枪面已被泥土侵蚀生锈。在砍挖运动中，人们把这一事件联系起来，经多方面调查了解，认定此枪系伪满时期冲河村伪自卫团成员张金元、张花2人所盗。据他二人交待，盗枪的目的，是打算用枪劫道，盗后因日伪当局查找得紧，将此枪埋在地里，其罪恶企图未能实现。当时受迫害的老百姓几十人，制造了一场震撼人心的灾难。老百姓对偷枪犯十分愤恨，经群众强烈要求，政府作主，将主犯张金元枪毙，为群众鸣了冤，出了气。

（摘自《五常文史资料》）

吃人头食人心的侵略者

秦绍儒 张直卿

我对日本人西村一吃人头的所见所闻

1933年，大批日本军政人员进驻阿城。在来阿城的日本军政人员中，有个叫西村一的，他是1935年出任阿城的日本首席指导官。

当时的西村一40岁左右，中下等个头，长得短粗胖，面色血红。平时，这个家伙手里老是牵着一大狼狗，来到街上横冲直撞，人们见了都吓得躲出老远。

那年，我已是十一二岁了，正在天锡小学校（现在的胜利小学）读书。我家住在菜市门里（现在的县医院南）西村一的前院，与西村一的院子仅一道之隔。但是西村一的院子是不允许老百姓随便进入的，就是孩子也不许进。有时候，我站在自家的窗户台上向他的院里看，有时候，趴在板障缝往里看。

只见在西村一院的东南角，在几棵李子树的中间搭了一个炉灶，灶上放着一个中型的铁锅，地上还放着一口同样的锅。当时，我不知道这是干什么用的，后来，听大人说那是给西村一烤人头用的。

在1936年秋的一天下午，我正在院里玩，听到外边有出大差（杀人叫出大差）的声音，我就跟在伯父身后跑出门去看。只见有两辆四轮马车停在四合床子（小商店）门口，每辆车上都绑了一个中国人，两边都有警察押着。有一个警察，从那个

小商店里端出两碗酒，给车上绑着的那两个中国人喝了。这时，只听伯父吃惊地说：“唉呀！那不是曹五子吗！”说完转身就回到院子里去了。过了一个小时候左右，又听到马车的声音。我再次跑出大门去看，见有一个警察抱着两个大纸包（包的人头），走进西村一的院子。从刑场上回来的人说：到刑场，把车上的人弄下来，放在铡刀床子上，再在人的脖子上放一捆秫秸，然后用人铡。我回到家里问伯父，被杀的是什么人？我的伯父说：曹五子是反满抗日的好人。据人们传说，有一次，西村一叫两个青年博役（勤杂人员）给刮人头上的头发、胡须、眉毛等，把两个青年吓跑了。后来，西村一强迫给他看房的老吴头（吴德胜）给他烤人头。听老吴头说：每烤一个人头，都要把人头上的头发、胡须、眉毛刮光，还要把牙齿，刷净、洗净。然后，用黄泥糊上，把人头放到锅里之后，再扣上一口锅，用黄泥把锅缝抹上，再放在炉子上用火烧。看起来，人头虽然用黄泥糊上了，可是在熏时仍然冒出一股难闻的气味。我的家离这个炉灶有40米左右，每次烤人头，我们都关上门窗，还是挡不住这股难闻的气味。

在西村一的对面屋，住的一个邵局长（叫邵中暇），他的女儿叫邵淑玉，是我的同学。她曾经说过她的父亲有一次去西村一屋里串门时，西村一还把人头面拿出来，用酒冲了让他喝，他没敢喝。据邵淑玉说，西村一还常把人头面寄回日本，给他的母亲享用。

那时候，在社会上有两个传闻：

一个是在一次酒会上，料甸村关村长在场，西村一看到他长得肥头大耳，满面红光，拍着他的脖子说：“你的脑袋的好啊！大大的好啊！”关村长以为要杀他的头，吓得真魂都出窍了，酒席没散，就吓跑了。

另一个是，西村一每到监狱去，就要出大差（杀人）。因为他没人头吃时，就到监狱去“挑选”，看哪个“犯人”的脑袋大，气色好，就要杀那个人。

对日本人西村一吃人头的罪恶行径，阿城的老百姓恨之入骨。日本军国主义为了维护殖民地的秩序，在1936年末，把这个罪恶的西村一调出了阿城。

（秦绍儒）

武岛杀人吃心所见

伪满康德3年（1936年），我在西丰县老营厂学校当教师，初秋的一天，我亲眼看见一件事，至今一想起来就心难受！

那天我正在教室里给学生上课，就听学校操场上有日本人在吵嚷，也听有中国人被毒打的惨叫声。抬眼一看，见有一伙警察个个持枪正围着一个跪在地上的中国年轻人进行毒打。有日本人武岛指导官（是营厂警察署的代理署长、指导官）和几个日本人（有的是邻近警察署的）轮番骑在那青年人身上，揪头发，左右开弓地打嘴巴子，还有个叫河野的日本人，拿一把削指甲的小刀，照着青年人脸上就是一划，立刻鲜血顺脸流下，真是惨不忍睹。

营厂小学校同警察署是邻院，仅一墙之隔，中间留一小门两院相通，警察署的院子较小，他们时常在学校院子进行训练、演操或打球等，时间长了，我们就认识了那些警察、指导官的。事后听说，抓的这个人离这十几公里远的实妙村石阳屯人，名字忘记了。因警察署听说凉泉一带有抗日武装活动，但他们总也抓不着，后来警察就化装成“匪徒”模样，常出动“拉大网”，还是常常扑空。这天，他们忽然抓到一名“嫌疑犯”，说他是抗日军的“探子”，便严刑毒打，灌辣椒水，以刀刺脸，野

蛮逼供，该人被打得死去活来，无奈招认：“我是有当土匪的心意，但并没做土匪。”实际上，此人年约三十几岁，原本是石阳屯的农民，还曾当过一段本村“自卫团”团员，后来务农。那天是出来想找赌博的地方耍钱，没有找到，即被他们抓来了。警察署还派乔仰霄警尉去调查了，根本不是什么“探子”和“土匪”，但日本人根本不拿中国人当人看，随意严刑拷打，说杀就杀。他们对该人进行残酷的毒打逼问之后，武岛指导官硬说是：“你的心坏了坏了的”，便把他拖到学校房后的烤烟房北壕，只听两声枪响，就把个年轻少壮的中国人给杀害了。

不一会儿，就见武岛和翻译、一伙警察都回来了，武岛乐颠颠地手托着一包东西，上面是报纸包着，下面是垫的南瓜叶，血淋淋的。他边走边说，这个拿屋里去做菜吃，“吃人心的可以壮胆！”实在残忍至极！

（张直卿）

伪满防疫班二三事

曹克 王文志

在日伪统治时期，郭前旗也曾发生过鼠疫。但是，日本侵略者和伪满政权机关，尤其是旗内各级防疫机构及其防疫人员，采取一些灭绝人性的残酷手段，不顾百姓死活，非但不防不治，还对染疫患者（不分病因）及非患者，一律以疫区人对待，集中一起，进行封锁，关进所谓的“隔离所”，有的活人进去，死尸出来。有时，发现患者，就认定是“百斯笃”传染病，为了遮掩百姓耳目，用所谓的防疫检查，给患者打针（如认为是鼠

疫病症还打定血针)，结果却加速了患者和健康人死亡的进程。这种用防疫手段，对百姓进行变相屠杀的深仇大恨血泪帐，人民是永远不会忘记的。

1932年伪满洲国建立后，郭前旗沦为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地。

1942年（康德9年），伪郭尔罗斯前旗公署专设了防疫科，下属五个防疫所。旗内各地行政努力图克均有二至三名防疫员，隶属行政系所辖。他们每年四季到各行政屯、自然屯检查防疫卫生时，主要的活动是找传染病患者，打药针，查屋内外卫生，蒸被褥，要耗子尾巴等。尤其在查屋子过程中，防疫员全身像用白布罩上一样，只露出两个眼睛，吓得百姓胆战心惊。如果稍不如意，用白手套一摸上门坎，手套沾点灰，犹如犯下滔天之罪，连罚带打，使贫困百姓敢怒而不敢言。过去在农村曾流传这样一段顺口溜：“防疫班，防疫班，特务走狗加贪官，非打即骂活阎王，百姓难过鬼门关，恶贯到头终有报，咱们就得等时间……”老百姓对伪满官府敲诈勒索，流氓地痞的横行霸道，防疫班的草菅人命，以及对那些任意残杀、迫害人民的日伪反动派嫉恶如仇，恨之入骨，报复之心人皆有之。

伪郭尔罗斯前旗公署下设防疫科之后，从新庙努图克抽调部分人员，新建立一个八郎努图克，设了专职防疫员，直属努图克行政系领导，但整个防疫卫生工作则由新庙防疫所指导，双方共管。那时候，行政屯都设隔离所，防疫员下去检查防疫卫生，都有警察、协和会和自卫团人员配合。百姓听到“害人班”（指防疫班）检查卫生，就惶恐不安，弄得人们无处逃避躲藏，无法生活。“有钱能使鬼推磨”，是对旧社会的真实写照。有钱有势的富户吃得开，和防疫班也是一个鼻子眼通气，检查卫生一走而过，有的根本不去。1945年初夏，八郎努图克刘喜窝

堡行政屯（今穆家乡所辖）所管的和什屯（原称火烧屯），屯长王青林（外号王红眼）的家族王某（名字不清），曾患过红眼病，后来身上起些红斑点（皮肤病）。不知怎么叫防疫班知道了，他们一琢磨就说这是闹鼠疫，是“百斯笃”（传染病），全屯实行隔离，不准里出外进，进行所谓的防疫大检查。他们把全屯老小、男公女妇、家族亲友撵到王家大院，强迫脱掉仅能护身的衣裤，裸体站立。新庙防疫所指派防疫班长吴印录，八郎努图克防疫员柴永富、卜士昌、刘景芳，伪警察署八郎分驻所警长王殿文及部分自卫团人员，借“防疫”检查之名，在光天化日之下，伸手摸疮，查疫情，找“百斯笃”（传染病），丧心病狂地侮辱人格。许多妇女坚贞不屈，反抗他们的野蛮行径，却遭到了罚跪和棍棒等毒打。结果，有的因遭毒打惊吓后致死，有的由于打针折磨身亡。这次不是鼠疫的全屯大隔离，使百姓在死亡线上被折腾二十几天才解除。事实证明，伪防疫班标榜的“防止鼠疫蔓延，保护百姓生命……”搞的是暗无天日，鱼肉乡民的谎言。

伪防疫班对活人实行惨无人道的迫害，使百姓怒火万丈，激发起他们对残害人民的豺狼的无比愤恨。1945年春季，八郎屯屯长包玉瑞（瘸子），带领伪警长王殿文、防疫员石金成等人，在本屯南大壕附近，挨门串户地进行卫生防疫大检查。其检查方法变幻莫测，摸、查、罚、打等手段令人发指。当时，铁路工区工人孙某（名字记不清了）、尚世昌，还有外号叫马石柱子、武大个子等人，见到防疫班坑害百姓，怒不可遏，他们手持三叉、二齿子、铁锹等，高喊“打那些帮虎吃食的坏蛋”口号，一拥而上，齐奔石金成，劈头盖脸地打他个望风而逃，吓得那个警察丢魂落魄，逃之夭夭。怒打防疫班为百姓出了一口气，但也招致一场大祸。伪警察分驻所所长包警尉（蒙名仓阿）得知

此事，暴跳如雷，说这是反满抗日行动。带着警士杜俊（蒙名经木道尔吉），自卫团团长崔景和，团员张成、贾景和等去镇压，进行处理。最后终于以收审为名将孙某等人抓到警察分驻所，关押起来。

时隔不久，在北上台子屯东南头（俗称开荒户），发生一起夜袭防疫班事件，轰动了全旗。伪新庙防疫所的防疫班班长胡敦化等，经常出没在这个屯，查找所谓的“百斯笃”疫情已成他们为所欲为的营生。几天来，他们不仅在百姓家查屋子，要鼠尾，用锅煮熟百姓的“更生布”被褥，掀开炕席进行消毒，给人打针，而且还到附近的劳工队驻地——劳工棚子检查防疫卫生。他们每到一处都是混打乱骂，欺辱百姓，惹起众怒。一天晚间，约8点左右，住在这块的劳动人民李子和、张喜久，还有个外号叫叶老猫子的，他们联络几名“劳工”，摸清了胡敦化等归宿规律，分别在路旁藏身、草垛隐避，等待他们归宿，进行夜袭。真是恶有恶报，当胡敦化同屯长敖海回归，去北上台子行政屯长高金山（蒙名拉西刀尔吉）家住宿途中，李子和等人手持铁锹、木棍，大喊一声“打！”防疫班长胡敦化等犹如惊弓之鸟，不知所措，被打得连声喊叫，没等他求饶，夜袭已告成功，各奔他乡。胡敦化挨顿棒揍之后，怎能善罢甘休，很快禀报到官府。第二天，同其狼狈为奸的伪警察署长潘大有，新庙警察署署附（日本人）渡边堪布，率一伙警特赶赴到八郎努图克。陪同人有专搞日满一德一心，宣德达情的弘报要员、伪八郎协和会副会长宋万祥及努图克、嘎查的一些官吏，调查处理此事。可惜，百姓是有骨气的中国人，坏蛋又不知情，虽已召开全屯大会，叫群众揭发检举怒打防疫班长的主谋者，费九牛二虎之力，引诱威逼，都未能奏效。后来，他们抓个垫背的，把曾当过骑兵的“二排长”包某（名字记不清了）抓走，被胡敦

化打几个“协和”嘴巴（左右开弓打的意思），转个面子了事。“二排长”不是好惹的人，他是地主家庭的有名“秧子”，整天游手好闲，吃了亏，也知奇耻大辱，后经官方说和，忍气吞声了之。伪署长潘大有，署附渡边塔布等人，气势汹汹大搞几天，闹得百姓不安，民心不宁，一些人遭到毒打，声势造得很大，实际上并没有达到他们的目的。

日伪反动派实行的用防疫对人民进行屠杀、灭亡中国的统治政策，为百姓深恶痛绝，世代难忘。

（摘自《前邪文史资料》）

日本侵略者活埋我同胞目睹记

张凤山口述 王振业整理

“九·一八”事变后的第二年，那年我刚18岁，家住青冈街内。为了维持全家的生活，我和任大娃子合股拴了一辆马车，拉脚赚钱。阴历七月份的一天早晨，日本鬼子抓我们7辆官车。我赶的车拉着被紧紧绑着的头面人物刘占一和他父亲刘广文。日本鬼子押着我们从青冈街出发，往安达方向走，到林家烧锅打尖时，大约11点钟左右。我亲眼看到日本鬼子将刘占一等7人押到屯东头树趟子南头，残忍地活埋了。

事过之后我才了解到，这起事件的经过是这样的：“九·一八”事变以前，奸商王晓峰就在青冈街内开“瑞兴泉”烧锅，同时还开一座“瑞兴当”。城乡居民急需用钱时，就将自己的金银首饰或贵重的衣物等，送到当铺抵押当钱。原值100元的物品，当铺只给作价50元钱，并规定定期赎回，还本

付息。如过期不赎，就算死号了，物品归当铺所有。抵押期间内，如遭胡匪抢劫或遇水灾火灾，所损失的一切物品，当铺一律不予赔偿。

1931年阴历七月份，李海青抗日队伙同收编的土匪天照应、冯绳武、李元吉等四支队伍进青冈。先头队伍进青冈后抢劫了民财；后续大队进青冈后，李海青下令不准抢劫，如发现抢劫者一律枪毙。李海青等队伍走后，奸商王晓峰就趁机声称“瑞兴当”所有物品都被李海青等队伍抢走了，实际根本没被抢。事后不久，王晓峰用两个斗子车拉着金银首饰等，由护勇马青山、汤彦山携枪护送，准备到哈市卖掉。当斗子车走到“三不管”时遇上了土匪。双方开了枪，王晓峰的斗子车边打边跑，护勇马青山的腿被打个眼子，总算跑出去了，金银首饰毫无损失。到了哈市，王晓峰便把金银首饰等卖掉了，钱进了自己的腰包。以后马青山腿上的伤一疼，王晓峰就给他买大烟抽。

当时，青冈街内的头面人物刘占一知道详情后，就出来找王晓峰替当户打抱不平，指责王晓峰：“你说东西都叫胡子抢去了，不叫人家往回赎，这不是丧良心吗！你明明是把金银首饰等拉到哈市卖掉了，还不准人家往回赎，这不行，你得包赔人家。”当时王晓峰理亏，斗不过刘占一，只好赔偿了一部份。但王对刘却怀恨在心，并伺机进行报复。

1932年（大同元年）的7月份，习齐辉（后加入日本国籍，改名羽白齐辉）刚来青冈县任县长时，在王晓峰的商号——“瑞兴泉”打下处，吃、喝、住都由王晓峰安排，殷勤招待，一连住了十几天。在此期间，习的老婆贺川良（日本人）的弟弟西可大尉（驻安达日本军警备队的头头，并管辖青冈）来青冈看望姐姐，同时寻找“黄枪会”的法师。奸商王晓峰一看报仇的时机已到，就通过习诬告刘占一是“黄枪会”的法师。然后

暗中派人往刘家柴禾垛里埋了3个扎枪头。

第二天，西可大尉便带人到刘占一家进行搜查，从柴禾垛里翻出了扎枪头，便认定刘占一是“黄枪会”的法师，当即将刘占一及其父亲刘广文一起绑走了。刘的老婆为了把丈夫和公公要出来，从马家沟请来会说日本话的林高丽（老四）给他们说情，应许事成后给600亩地。林老四就出面同西可大尉商谈，结果未成。回来对刘的老婆说：“我的日本话不如我们家的老五，你赶快去请老五吧！”刘的老婆把林老五请来后，又和西可大尉商谈，也未谈成。第三天，西可大尉一行人回正亚街（即任民镇）杜家烧锅日本军警备队驻地。我们被抓了官车，送他们，我的车拉的就是刘家父子。林家兄弟为了把刘家父子救下来，也随车同往。另有刘大馒头（刘老三、山东人）这天到安达买粮，图希安全，就便搭乘我的后车。当车到林家烧锅打尖时，日本人都进了屋，刘家父子也被带到屋里，林家弟兄也跟进去了。大约中午11点左右，就听屋里翻上了（说日本话），不一会儿就看到日本人把刘占一父子牵了出来，绑在车轮子上，同时又把林家弟兄绑上了。接着就搜查车户，在头车掌包于大个子（于占元）身上搜出来一支匣枪（为防胡匪抢劫），鬼子就说他要行刺，就绑起来。又在刘大馒头的车上搜出一麻袋官贴（纸币），刘也被绑上。日本鬼子牵着刘家父子、林家弟兄、于大个子、刘大馒头往屯东走，这时从屯西头来了一个赶黑马斗子车的人（不知姓名），一看屯子里这么多人，以为是土匪，便赶车往南路。日本人发现后，说不是好人，也撵回来，随同刘占一等一共7人，头朝下、脚朝上活埋在林家烧锅屯子东头树趟子南头事先挖好的坑里。这就是日本鬼子在青冈县制造的一起骇人听闻的惨案。

（摘自《青冈文史资料》）

流浪汉到百万富翁

——星原稔发迹史

滕利贵

在日本当局发动的侵华战争中，日本国内一贫如洗的“浪人”也参加了这个行列，他们两手空空侵入中国，数年之后便成为腰缠万贯的大亨。当年担任琿春煤矿劳务系负责人的星原稔就是其中之一。

只身侵入中国的流浪汉

星原稔，1914年出生在日本熊本县下益城郡丰川村的一个普通农民家庭。因其家境贫寒，小学毕业的星原稔便回家务农。此时的星原稔毫无其他奢望，只求食能果腹而已。

1928年4月，年仅14岁的星原稔就参加了农业讲习所和青年训练班。经过6年的农业训练班的教育，星原稔已不是单纯为了谋生的农民，而是一个效忠天皇、满脑子武士道精神的日本青年。

1935年1月，星原稔应征入伍，成为日本熊本市步兵第十三联队的二等兵。当时，正值“七·七”事变前夜，日本军国主义为了大规模入侵中国，正在秣马厉兵，进行各种实战军事演习。星原稔所在的熊本步兵联队军事活动特别频繁，每周都要进行一次特别大演习。在每次军事演习中，星原稔都表现出日本军人的“尚武”、“勇猛”精神，很被上司赏识，加之其外表酷似日本历史上的武士，所以在演习中，星原稔作为军旗护卫兵，承担了捍卫“军魂”的任务。不久，星原稔就升任下士

官，并获得了军精勋章。

由于星原稔文化素质低下，无法在原职上继续升迁，1936年初，他便退伍回乡，仍然务农。星原稔一家是佃户，靠租种别人的土地生活，日子过得很艰难。星原稔不甘心这种处境，寻找各种机会，改变自己的命运。他曾要求参加武装开拓团移居中国东北，但因条件不符而被拒绝；他曾申请作为公司职员进入伪满，又因文化太低未能实现。正在他到处流浪，一筹莫展之际，突然接到了他叔父的来信，要他到家中帮忙。星原稔叔父早年单身一人去中国东北，多年杳无音信，现在供职于满铁的抚顺煤矿，成为该矿的一名上层人士。星原稔获此消息，喜出望外，决定尽快前往日本人发迹的圣地——伪满洲国。

1936年9月，在一个天气晴朗、阳光明媚的早晨，星原稔背着一个包裹，手里紧紧攥着其叔父的地址，从日本熊本县下益城郡丰川村出发，踏上了前往中国东北的路途。从此，星原稔也成了欺压、掠夺中国人民的一员，开始了他一生中最野蛮、最肮脏的生活。

煤矿来了个迫害狂

1936年9月24日，星原稔踏上了中国东北的土地，来到了“东亚煤都”抚顺。最初，星原稔在叔父家做一些杂事，体验一下异国的生活。不久，他叔父到伪满洲炭矿株式会社任职。由于其叔父的推荐，星原稔来到满炭最大的煤矿之一——阜新煤矿，任矿业所本部的警备员。其责任是监视工人采煤，防止工人逃跑、反抗及其他所谓违犯法令行为。

煤矿警备队是镇压矿工，确保对煤炭资源掠夺的主要工具。队长是日军退役少佐坂路道明，队员都是由日本在乡军人和警察组成，一个个凶狠残暴，恰似凶煞恶魔。

星原稔经过日本农业训练所的多年训练，具有浓厚的帝国主义意识和大日本民族思想；还经历过日本军队的磨炼，培养了他的武士道精神。上述这些经历，使星原稔非常“胜任”煤矿警备队员的职责，极力镇压、迫害中国煤矿工人。1936年12月中旬的某一天，在阜新煤矿五龙采矿所西坑坑口，刚刚下工的矿工排着长长的队伍，正在接受矿警备队的检查。一名三十几岁的矿工身上携带少量的火药和雷管，在出坑时被星原稔发现。刚刚上任的星原稔为了在上司面前显示自己的能力，把这个矿工带到警备室进行毒打，逼迫其承认反满抗日的罪行。身材高大的星原稔将这个矿工高高举起，然后狠狠地摔在警备室的地面上，这样反复多次；用三角椅子殴打矿工的腰部、后背等要害部位。将矿工打昏后交给劳务系外勤看管，不给食物和水，直至把这个矿工迫害致死。

1936年11月中旬，在阜新煤矿孙家湾采炭所，几百名中国工人露天采煤。监视矿工劳动的劳务系员佐藤，不断用皮鞭殴打工人，动作稍微迟缓者即遭毒打。其中一被打的工人挺身反抗，矿警队发现后即刻将其逮捕，以反抗日本人为由进行惩处。星原稔同另一名警备队员用棍棒将这个工人打昏，然后绑在梯子上作活靶子射击，初次进入矿警队的星原稔还没有尝试过杀人的滋味，便由他用手枪把这个工人打死，然后又用刺刀在身上刺了多处，用这个工人作了他杀人的试验品。星原稔的暴行受到了矿警队长坂路道明的嘉奖。从此，星原稔打人成癖、杀人成性，成为阜新煤矿有名的迫害狂。

1937年8月中旬，星原稔正在五龙采矿所值班。午夜11时，矿劳务系外勤将一名工人押送到警备室，声称此人企图组织矿工逃跑，因此，把他抓获。星原稔听后即刻严加刑讯，手持一米长的木棒对工人要害部位毒打，一直折磨到凌晨四五点钟，工

人被打得遍体鳞伤。星原稔仍不罢休，责令工人跪在地上，不给饮食，肆意折磨，终于使这个工人惨死在警备室。

1937年“七·七”事变爆发前后，阜新煤矿当局加强了对工人的镇压和迫害，配合日本帝国主义对中国的全面侵略。矿长和田春彦借口“时局进入非常时期”，“煤矿是日军的特别地区”，禁止工人分散居住，实行了强制的集中管理，全矿的工人和家属被监禁在几栋大房子里。

此时的星原稔因迫害工人闻名而连连提升，1937年3月，星原稔由五龙采矿所警备员提升为阜新矿本部的警备员；1937年8月，由一名普通的警卫人员，破格地提拔为煤矿的管理人员，先后担任煤矿管理系、招募系、劳务系的负责人。日伪时期各煤矿的“系”，是直接管理工人的机构，各种迫害工人的命令、措施都是由各有关“系”具体执行。所以，各系的责任者也就是煤矿工人的最直接迫害者。星原稔从1937年到1945年，担任了煤矿所有各系的责任者，这就为他残酷地迫害、剥削中国矿工，从一个流浪汉成为大富翁创造了条件。

1937年3月，星原稔任阜新煤矿五龙采矿所管理系责任者。上任不久，他伙同劳务系主任秋田利夫一起，对工人的住宿、饮食等生活设施进行整理。当时在五龙采矿所共有工人约1300人，分东、西两个采煤坑，星原稔等把这些工人和家属监禁在几栋大工房子里。每栋房子约10间，在不足10平方米房里要居住10至15人。带家属的工人更加可怜，约10户工人居住在一间房子里。在不到一年时间里，五龙采矿所东、西两坑因食宿条件恶劣而生病死亡者达130余人。作为此事件的主要责任者星原稔，非但不改善工人的食宿条件，反而更加实施所谓强制管理，工人及家属死亡者与日俱增。

1941年5月中旬，阜新炭矿五龙采煤所由于工人的劳动、

食宿条件恶劣，加之气候反常，一场伤寒病在煤矿流行，东坑工人宿舍内有100余名工人染上此病。此时的星原稔已担任劳务系的责任者，面对疾病的蔓延，他不是想到如何控制伤寒病流行，治疗已患病的矿工，首先想到的是如何多出煤，根本不管工人的死活。为了使矿工不致于因伤寒病流行而停止作业，从而给生产造成影响，星原稔在采煤所长玉置喜雄的授意下，将15名重病者秘密隔离，监禁在一座荒废的工棚里，根本不给任何治疗，每天得到的只是一碗只见几个米粒的稀粥。这些工人整天高烧不止，日夜处于呻吟、昏迷之中。这些病人不但得不到什么药品，而且连一口水也得不到。经过几天病痛的折磨，在星原稔等人的摧残下，15名矿工全部死掉了。这是星原稔对中国人民欠下的又一笔血债。

招骗与抓捕劳工

在伪满各煤矿挖煤的矿工，大多是来自山东、河北等地的关内劳工。他们或是被逼无奈，或是抱着各种幻想，但基本都是被欺骗来的。各煤矿在伪满劳工协会的协助下，每年都派出各类人员到华北招募劳工。

1940年4月，担任阜新煤矿劳务系员的星原稔，奉矿业所长平石荣一郎之命，带领着中国把头，到河北省丰润、玉田县一带招募劳工。星原稔一行得到河北省伪政权许可后，便到被确定的县、村进行欺骗宣传，引诱当地劳动人民到伪满谋生。他们首先在各村张贴招工启示，并配有各种宣传画，在宣传画上画着煤矿的良好住房及各种劳动设施；矿工下工后在浴池内洗澡；食堂内的饭桌上摆着香喷喷的米饭、馒头；患病的矿工在接受医生的检查治疗，等等。此外，星原稔让中国把头到各家各户欺骗宣传，说什么：在该煤矿不但各种设施齐全，待遇是

最好的，每月的工钱要高出其他单位一倍多。为了引诱农民当劳工，每人先发给一些粮食或钱款。有的把头见农民急需钱款，便乘人之危，扔给少量的钱款，硬逼着家中的强壮劳力去当劳工。总之，使尽种种办法，软硬兼施，为招募更多的劳工竭尽了全力。到6月初，星原稔一行共招募了350余名华北劳工。这些劳工一旦签定了劳工契约，便失去了人身自由，任凭招工人员摆布。星原稔等将签字划押的农民监视起来，唯恐这些农民逃跑。最后像押运动物一样把劳工运到了阜新煤矿。在极其恶劣的运送条件下，很多劳工还没有服劳役便病倒了，有的甚至在途中死去。星原稔除了得到上司的奖赏之外，还从劳工的运送费用中扣了一大笔钱款，偷偷地揣入自己的腰包。

从1937年至1940年，星原稔作为煤矿的劳务系员、劳务系责任者，曾多次到华北各地招募劳工，据他自己统计，大约有1000余人是由他募集并运送到煤矿。

1941年初，日本帝国主义为了准备发动太平洋战争，责令伪满洲国制定所谓第二个产业开发五年计划，进行全面、大规模的物资掠夺，为此，劳动力的需求急剧增加。然而，由于日伪当局对劳工的残酷迫害及种种严厉的限制，使华北进入伪满的劳工明显减少，每年从东北返乡的华北劳工大大增加。同时，伪满政府由于支付劳工薪水，使大量资金外流，给伪满的财政造成了极大影响。因此，从1941年开始，伪满洲国改变了劳务统制政策，实施所谓劳务新体制。这种所谓劳务新体制，就是把原来劳工的募集制改为摊派制，实行强制的征集。这种劳务体制主要采取3种形式：其一是“行政供出制”，由伪满政府根据劳动力的需要数额确定劳务动员计划，然后由各级行政机构具体分摊到各村，各村必须在指定的时间供出所需劳工，每个成年人都有充当劳工的义务，实行所谓全民皆劳。其二是“抓

浮浪”，伪满政府以维持社会秩序为名，由警察、宪兵大批地抓捕没有固定职业的中国人，强迫到指定的地点当劳工。其三是大量使用特殊工人和辅导工人，日本军队将其俘获的中国抗日军民，押送到伪满当劳工服苦役，这部分人被称为特殊工人，由日伪军警看押进行劳役；此外，使用劳工部门经常派出劳务管理人员，随同扫荡的日军抓捕中国关内的大批平民，运送到东北当劳工，这部分人被称之为辅导工人。由此可见，伪满洲国实行的所谓劳务新体制，就是强化劳务统制，对中国工人实行法西斯统治。

1941年是中国抗日战争最艰苦的一年，也是日本侵略军对中国军民进行扫荡最残酷的一年，尤其是被日军占领的华北地区。这一年的9月中旬，星原稔受阜新矿业所长平石荣一郎的派遣，带领十几名日系人员，组成所谓随军劳工招募班，到河北省行唐县跟随扫荡部队抓捕劳工。当时，盘踞在该地区的是日本华北派遣军樱井兵团。该兵团以秘密活动为主，除了对占领区实行野蛮的“三光”政策外，还进行诱骗和谋略活动。兵团各联队配有宣抚班，以进行各种阴谋活动。星原稔一行到行唐县后，在樱井兵团参谋山之内少佐的指令下，将其成员分配到各联队，与各宣抚班一起诱捕中国居民。从9月中旬到10月中旬的一个月期间内，星原稔带领的招募班跟随各联队的扫荡，共抓获了中国农民及家属7000余人。行唐县位于太行山脉，靠近京广铁路，是晋察冀解放区和敌人占领区的交汇处。因此，日军对这一地区扫荡异常残酷。9月下旬的一天夜里，星原稔跟随的滨田联队，突然将陈庄附近的一个村子团团包围，全村男女老幼300余人全部被日军逮捕运往陈庄集中，村内房屋全被烧毁，整个村子被夷为平地。滨田联队在陈庄附近共抓捕了2000余人，摧毁了数十个村庄。这些抓获的中国平民被装进军用卡

车，在全副武装的日军押送下运到集合地东长寿，然后再从这里用火车运往东北。在东长寿镇，星原稔进行欺骗的宣传，对中国平民说，将他们移居到富庶、交通发达的京津郊区。同时将失散的家庭成员，强行组成新家庭，一起移居新地区。在星原稔等人的强制、诱骗下，7000余名中国平民被装入漆黑的火车北上，一直送到阜新煤矿，强迫其下井挖煤，从事繁重的苦役。

1942年初，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帝国主义一面加强前方兵力，一面强化后方特别是东边道和延边地区的国防，以便作为对抗苏联或最后顽抗的基地。星原稔就是在这个时候调往靠近苏联、朝鲜的伪满珲春煤矿，担任该矿劳务系的负责人，分担了劳工的抓捕、运送、管理等重任。同年7月，星原稔奉矿长前田茂雄的命令，前往山东随日本侵略军抓捕抗日的中国军民，作为特殊工人运往珲春煤矿就劳。山东军民顽强地反抗日军侵略，使其遭受沉重打击。因此，日军对山东抗日军民进行了血腥的屠杀，同时将大批战俘送往东北做苦工。沂蒙山区的120余名抗日军民和大部队离散后，被日军围困在深山达一个多月之久，当这些人奄奄待毙时，被星原稔所在的日军发现，全部抓获作为特殊工人运往珲春。在长达几千公里的运送途中，为了防止其逃跑，派遣警卫人员看押，一路上不准开车门活动，饮食数量受到严格限制，束缚了一切自由，实行强制运送。在星原稔等押送人员的虐待下，十几名“特殊工人”死在运输途中。从1942年7月至1943年7月的一年期间，星原稔多次前往山东押运特殊劳工，在驻山东省日本侵略军和宪兵队的协力下，用各种手段共诱捕了500余名中国抗日军民，押往珲春煤矿从事井下挖煤、运煤等极其繁重的苦役。在运送途中，星原稔为了从中克扣、榨取钱财，用尽各种手段百般虐待，不知有多少中

国爱国志士死在他的手里。

伪满洲国实施劳务新体制之后，改变了过去单纯依靠华北劳工的做法，主要在伪满洲国内摊派、抓捕劳工。在伪满劳务行政机构协助下，各用人单位直接到各地与警察、宪兵一起抓捕劳工。

1944年初，星原稔担任珲春煤矿工人招募系负责人，专门到各地抓捕劳工。每年根据伪政府的动员计划，各县、旗将具体数字直接摊派到各村，用人的会社派人到劳工集合地招领。从1944年2月到伪满洲国垮台，星原稔作为珲春煤矿招募负责人，先后到吉林市、伊通县、农安县、前郭旗、公主岭、伪兴安省奈曼旗等地强制摊派劳工，抓捕了3000名中国人运送到珲春挖煤。1945年3月，星原稔带着伪民生部使用劳工的许可证明，到内蒙的奈曼旗抓捕劳工，强令该旗供给350余名劳工。奈曼旗偏僻荒凉，人烟稀少，大部分都属于蒙古族牧民。尽管如此，伪旗公署劳务动员科直接将数额分配给各村，强制摊派。结果抓捕的这批劳工，多数都是蒙族游牧民。在劳工集合地，星原稔强迫农民无偿提供运输工具，将这些劳工运到通辽车站，用火车转运到珲春。为防止劳工逃跑，星原稔命令紧锁车门，增加看押人员，减少饮食数量，使劳工无力，也无法逃亡。

在伪满的抓捕劳工中，最惨无人道的就是所谓抓浮浪。日伪统治时期，中国人民遭受残酷的压迫，就业机会很少，很多失业的工人、职员等为了谋生，东奔西走寻找生路；还有些农民到市内出售一些农产品，到处叫卖。伪满政府把这些人统称为“浮浪”，命令警察、宪兵大批抓捕，然后送到法西斯集中营——矫正辅导院，由警卫人员看押到各地无偿劳动。

1944年初，作为珲春煤矿劳务系的负责人星原稔，奉矿长之命，到吉林省一些城镇去“抓浮浪”，以弥补煤矿劳动力的不

足。2月中旬，星原稔一行来到吉林市。为了配合星原稔的行动，伪吉林市警务处以经济保安科和特务科为中心，出动了数十名伪警察，突然包围了主要市场和热闹场所，借口维护社会治安、取缔无证商贩为名，将其中的中国人全部逮捕。这些人大都是失业的劳动者、贩卖各种小商品的商人和农民，抓捕后有劳动能力的200余人交给了星原稔，由星原稔一行监押到珲春煤矿挖煤。同年4月，星原稔等人又来到了公主岭市，以同样的方法抓捕了150余人，借口实施伪满“国策”的需要，将这些人又全部强制运送的珲春煤矿，为日本帝国主义掠夺煤炭效力。在不到半年的时间里，星原稔在各地伪警宪机构的协助下，共抓捕了500余名中国人，到珲春煤矿充当劳动力。

在伪满的劳务政策中，最残酷的措施就是劳工摊派制，尤其到伪满统治末期，这种劳务体制更加残酷。所谓劳工摊派制，就是用强制的办法抓捕劳工。凡是有劳动能力的农民，都必须按着规定的时间出劳工。在用人单位的参与下，由各级伪行政机构、协和会、警察组成的三位一体“督促班”，到农村抓劳工。从1942年4月至1945年4月，星原稔作为珲春煤矿劳务招募系负责人，直接参与了抓捕劳工。

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本政府由于受到同盟国的经济封锁，各种战争物资严重不足，从而更加紧了对东北的物资掠夺。珲春煤矿靠近日本本土和位于朝鲜北部港口，便于直接供给日本侵略战争需要。所以，1942年以后加紧了对珲春煤矿的开采。从组织机构上使其从满炭中独立出来，设立了直属伪满政府的珲春炭矿株式会社。人力的来源主要由伪吉林省的劳工摊派来解决。为此，星原稔自1942年4月起，先后到吉林省的农安县、伊通县、前郭旗、扶余县等地，强制摊派和抓捕劳工，在3年时间内，共抓捕了3000余名劳工，强行运往珲春。

制造事故，残害劳工

日伪统治时期，日本帝国主义为了满足侵略战争的需要，加紧对东北各种矿产资源的掠夺，对煤炭资源实行野蛮开采。它们为了节省资金，对采矿的设施根本不做任何改进，利用和奴役中国廉价的人力资源，使其从事原始、极其繁重的劳动；煤矿毫无安全措施和保证，视工人的生命如草芥，很多工人惨死在各种人为的事故之中。每个矿井就是一个活地狱，工人每日每时都受到死亡的威胁，不知何时死神就会降临到自己头上。

1937年11月，星原稔从一名警备员提升为煤矿管理人员，担任阜新炭矿五龙采炭所的坑内系员，主要任务就是在矿井内监督工人采煤。星原稔秉承矿长和田春彦的旨意，一味强迫工人采煤，对工人的生命置之于不顾，致使矿井内事故频繁发生，很多矿工葬身于黑暗的煤层深处，再也无法与家人团聚。从1937年11月至1939年3月，星原稔任坑内系员的一年多时间里，他所在的一个矿井内就发生了十多次事故，死伤矿工100余人。

1937年11月中旬，阜新炭矿五龙采矿所西坑矿井内，由于长时间开采，又没有排水设备，坑内积水越来越多，几百名矿工在没膝的深水中作业，有的在采煤，有的艰难地往外背煤，煤层上面的岩石在粗重的铁矸子震动下摇摇欲坠。矿工们多次向监工的坑内系员星原稔建议采取安全措施，以防岩石塌落。但是，星原稔明知有危险却拒绝矿工建议，强迫工人继续作业。结果，矿井内发生了岩石落盘，十几名采煤工人遇难。为了欺骗工人，采矿所对死亡矿工举行了慰灵祭，死者的尸体被埋葬于阜新煤矿工人墓地。

“七·七”事变爆发后，日本帝国主义为了给大规模的侵略战争提供物资，加紧了对基础资源——煤炭的掠夺。阜新煤矿

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从1937年末开始实施各种形式的采煤“竞赛”，强迫工人加班加点为“实现国策”多出煤。同时置矿工的安全于不顾，实行更加野蛮的开采。

1938年4月，伪阜新煤矿开展了所谓掘进竞赛期，各采矿所为了多出煤，根本不顾工人的死活。五龙采矿所长和田春彦命令各日伪职员督促矿工多出煤，根本不管工人的生命安全。作为坑内系员的星原稔首当其冲，在他管辖矿井内，工人劳动时间无限延长，劳动强度大大增加，而大小惨案频繁发生。4月上旬的一天，五龙采矿所西坑右二片的采煤掌子面上，采煤的掘进已接近岩层，本应停止作业打上支柱，否则岩层就会塌落。星原稔为了让工人多采煤，不许停止作业，也拒不打支柱，结果造成了岩层脱落，使工人遭到不应有的伤亡。

1938年7月，煤矿进入“夏季大出煤”时期。星原稔为了实现所谓国策需要，连起码的安全措施都不顾，强制工人多多采煤。按常规，掌子面采完之后应立即填补，以防上层岩石脱落。而星原稔不让工人及时填补掌子面，而继续采煤。结果由于上边顶盘岩石重压，造成岩层掉落，又有十几名矿工伤亡。星原稔明知将有岩层塌落的危险，但他拒不采取补救措施，实际等于有意制造事故，残害中国矿工。

1938年12月中旬，正值伪阜新煤矿实行所谓“冬季大出煤”时期，五龙采矿所西坑坑内采煤的炮声接连不断，采出的煤堆积如山，一连放了五十多炮，掌子面上的煤层很薄，上面的岩石裸露，此时必须立即进行填补和支柱，否则上面层岩将会随炮声而下落。负责采煤的坑内系员星原稔非但不进行填补和支柱，反而强迫工人放炮，继续向内延伸，结果造成了掌子面上层岩石塌落，正在采煤的十几名工人全部压在里边，3名矿工当场死亡，其余全部受了重伤。

1939年3月上旬，伪阜新煤矿又开始了所谓“春季大出煤”时期。虽然各矿井事故不断发生，矿工受到很大伤亡，但是日伪当局仍然一味地强化出煤率，不断增加产煤指标，根本不改进采煤的设备，不采取任何安全措施，致使矿井内各种事故有增无减，甚至每天都有矿工伤亡。此时的星原稔仍在五龙采煤所担任坑内系员，在采煤的现场监督工人采煤。坑内事故的频繁发生，工人接连不断地伤亡，并没有使星原稔改变以前的做法，仍然不管矿工的死活，强制工人多采煤快出煤。在所谓“春季大出煤”的活动中，星原稔大出了风头，他所在的矿井采煤量一直最多，很得采煤所长玉置喜雄的赏识，在这一年的9月，星原稔被提升为五龙采煤所劳务系的责任者。在星原稔任坑内系系员的两年时间里，大小事故不下二十几次，伤亡的工人达几百人，可以说，星原稔是踏着工人的白骨一步步升迁的。

对矿工的政治迫害

工人遭受压榨越深，其反抗性就越强，即使在日本法西斯严密控制下的伪满各煤矿也是如此。因此，日伪当局为了确保对煤矿的掠夺，除了采取高压政策对矿工实行的人身迫害，还实行种种阴谋手段，进行政治迫害。

对工人的政治迫害，主要体现在对特殊工人的迫害。所谓的特殊工人，就是被日本侵略军俘获的中国抗日军民，送到伪满洲从事各种极其繁重的劳役。按着关东军司令部制定的特殊工人管理、使用规定，特殊工人受到严密的监视，失去一切自由。他们必须单独监禁和劳动，配备警察、宪兵看押，除了劳动之外不许到处走动，不允许通信和邮寄物品，对于不遵守规定者处以各种刑法，甚至可以肆意枪杀。尽管如此，特殊工人

的反抗斗争仍然十分顽强，给日伪当局以沉重的打击。因此，在使用特殊工人的地方，日伪当局对其不但实行身心迫害，而且实施政治迫害，使特殊工人受着双重的迫害，处于人间地狱的最底层。星原稔长时间担任煤矿劳务系的责任者，直接管理特种工人，他也就充当了政治上迫害特种工的打手。

1943年5月至8月，星原稔任伪琿春煤矿劳务系责任者，奉磐石岭采煤所长前田茂雄的命令，先后3次去山东运送特殊工人。这些所谓特殊工人，都是日本侵略军在山东各地诱捕和俘获的中国抗日军人和群众，因反抗日本侵略者而被捕，从山东押往东北当劳工。星原稔的任务就是从日军手里接收特殊工人，然后经由海路到大连，再从大连运送至琿春。5月中旬，星原稔从山东运送了第一批特种工人150名；第二批是在7月初，运送120人；7月下旬运送了第三批80人，三批共计运送了350人到琿春煤矿。

伪琿春矿务局借口琿春临近苏联，是关东军的特别地区，因此对特殊工人实行特别管理。在特殊工人居住和劳动的地方，布置了宪兵警察进行监禁，限制了特殊工人的一切自由。星原稔便直接负责管理特殊工人。为了使特殊工人与世外隔绝，将其监禁在几栋简陋的大工棚子里，每一间要居住十几个人，工棚子周围拉上铁丝网，由宪兵人员监视，所以，特殊工人与外部的联系几乎完全断绝。每天天不亮，特殊工人就被强迫下坑采煤，一天要干十几个小时，而且是在监视下，有时甚至带着刑具劳动。每天伙食是两顿饭，共配给粮食6两至6.5两。衣物基本没有配给，特殊工人夏天光着身子干活，冬天身上捆上些纸袋子。特殊工人被束缚了一切自由，一个个如奴隶一样从事着繁重的劳役。

对工人的政治迫害，除了公开的强制做法之外，大量的的是

暗里进行，发现线索、可疑现象立即逮捕。星原稔在这方面也不甘落后，利用劳务系外勤人员（中国人），对工人进行特务活动，从政治上迫害工人。

1940年7月，阜新煤矿五龙采矿所的工人宿舍和坑内通风管出现了“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伪满洲国必然垮台”等标语。抗日宣传的出现使日伪当局大为惊慌，以阜新警务科为中心立即对此事件进行追查。警务科特高系小丸和五龙采煤所劳务主任责令星原稔限期查出线索。星原稔便派出受其指挥的劳务系外勤多人，到工人中暗中调查。在调查中发现放炮手李烈臣等几名工人，经常秘密聚会，对日伪管理人员采取对抗态度，对日伪当局散布不满言论，因此，他们认为李烈臣等人可疑性最大。星原稔将此情况上报给阜新警务科。7月末的一天早晨，阜新警务科特务股的警车开到了五龙采煤所工人宿舍，将李烈臣等3人逮捕。后以所谓“反满抗日”的罪名将其判刑，投入了阜新监狱。

伪满末期，日本帝国主义为了挽救灭亡的下场，仍然进行垂死挣扎，加紧了对珲春煤矿的掠夺，同时还派驻了宪兵队，会同警察、劳务系一起对工人实行残酷的镇压和政治迫害。1945年4月中旬，一列列运煤的货车停在各选煤厂，工人们在宪兵、警察、日伪监工的督促下装煤。当煤炭装好后，正准备往外运输时，各车厢之间的连接管被割断，致使煤炭无法运出。派驻煤炭所的宪兵高岛和森下认为，这一定是抗日分子所为，命令劳务系的星原稔调查此事。星原稔经过几天调查，发现几名住在山村的搬运工人，经常在一起活动，似有秘密联络，并在这些工人的家中搜出了锋利的刀子，等等。星原稔从上述可疑现象断定，割断火车连接管一定是这些工人干的，便将此情报汇报宪兵队，宪兵队立即将这几名工人逮捕。

自从火车连接管被割事件发生后，伪珲春煤矿当局加强了对矿工的监视和迫害。星原稔在宪兵队、警务科的指导下，对工人进行秘密侦察。他们认为，珲春靠近苏联，接连发生的事件肯定与苏联有关，有可能是共产党组织的抗日活动。因此，他们在工人中进行广泛调查，发现可疑者立即逮捕，对工人实行残酷镇压。星原稔收买工人中的败类充当自己的耳目，派出劳务系外勤人员四处活动，发现可疑迹象由星原稔上报给宪兵队。在两个多月的时间，星原稔汇报宪兵队的案件五六件，几十名工人被捕入狱，遭到残酷的迫害。1945年5月上旬，珲春煤矿英安采煤所的工人受尽了日伪当局的迫害，拟在敌人末日到来之前逃走。他们在采煤工王明臣组织下，计划集体逃跑。但此事被星原稔的耳目所闻，星原稔立刻报告宪兵队，宪兵队的高岛和森下带人将王明臣等人逮捕，同时派警宪日夜监视工人，遇有逃跑工人可开枪射击。

煤矿工人的吸血鬼

星原稔自1936年9月侵入我国后，一直在日伪统治下的煤矿任职，充当了日本帝国主义掠夺中国煤炭的急先锋。他担任的职务不高，却掌握着煤矿工人的生杀大权。为了给日本侵略战争提供更多的煤炭，为了体现日本大和民族的优越感，星原稔竭尽迫害中国矿工之能事，打人成了他的主要嗜好，轻则打伤致残，重则伤害性命，工人称其为“活阎王”。星原稔利用职权之便，千方百计地榨取工人的血汗，成为煤矿工人的吸血鬼，仅仅几年时间内，从一个日本的无业流浪汉就变成了腰缠万贯的富翁。

星原稔的主要目标就是借助日本发动的侵略战争来发财，改变流浪汉的处境。因此，自从他到煤矿任职的第一天起，为

达此目的，可谓是费尽了心机。由于他的职务是直接管理工人，所以就要从工人身上榨取血汗，其手法是各种各样的。

少记工票时间，强迫工人加班加点。1937年5月，星原稔由一名警备队员提升为煤矿管理人员，便开始了他掠夺工人的勾当。当时，星原稔担任伪阜新煤矿五龙采煤所坑内系系员，在采煤井下监督、管理工人采煤。该坑内大约有工人100余名，分为掘进、采煤、充填、支柱、勤杂等工种，他们每日平均工资为1.5元、2元、1.5元、2.5元、1元。工人每天下班时，由星原稔开出工票，到月底工人凭工票到帐房领钱。星原稔为了能从工人工资中掠夺更多的钱款，以工人对自己的态度如何开工票。凡是对他顺从，任其奴役者，工票给开上80%以上，但这也都是工头。其他工人以不听从指示、怠工等罪名，只给每天工资的50%—70%，剩余的工资则被星原稔据为己有。

此外，星原稔为了从工人身上榨取更多的血汗，强迫工人加班加点，并且欺骗工人说：每人加点时付给成倍的工资。在星原稔担任西坑坑内系的两年多时间，矿工们经常加班加点，每天要干10至12个小时，最多竟达到16个小时，而所得到的加班费，只有实际工钱的百分之十，其余全部由星原稔掠夺去了。

强化把头制，勾结把头剥削工人。把头制是中国各矿山一直沿袭下来的管理体制，这是一种野蛮、落后的封建管理方式。把头和工人的关系是一种封建人身依赖关系，这种关系一旦确立，工人便失去了一切自由，任凭把头奴役主宰。这种体制是在生产力极端落后的情况下产生的，在各个矿山都实施这种把头制。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之后，认为这种体制适应殖民地经济的需要，实行了“利用中国人打中国人”的方针。所以，在日伪统治时期，封建把头制非但没受到削弱，反而更加强化，不同的是各把头和日本监工也是一种依附关系，不得到日系监工

的许可，把头是不能各行其事的。

1939年9月，星原稔转任五龙采煤所劳务系工人宿舍系员，主要管理工人的食宿、纪律、配给品的发放等具体事务，这就为星原稔榨取工人血汗提供了方便条件。星原稔担任新职务后，强化把头制度，通过各把头剥削工人。在他的手下有4个大把头，即刘振邦、赵明贵、赵芝祥、吴国玉，每人各管理300名工人，共有工人1200余名。星原稔与这4个把头结成密切关系，利用把头之手搜刮工人。

首先，星原稔把工人宿舍全部交给把头管理，任凭他们对工人敲诈勒索。矿工们住的宿舍，大部分由煤矿提供，工人们要付给房租。把头利用收房租之机对工人勒索，稍有不满意者便遭到罚款的惩处，或者被驱赶出宿舍。把头把勒索到的钱款，大部分要送给星原稔，以便保证继续对工人勒索。

其次，把持配给品的发放，从中剥削工人。矿工的配给品分为两类，一类是水袜子、衣服、手套等劳动保护用品；另一类是日常生活用品，如粮食、棉布、线等。这些配给品本应该直接发给工人，可是星原稔却让把头控制这些物品，他们为了克扣物品，从中剥削工人，对工人的配给品不发或少发，剩余的物品全归星原稔等人占有。据星原稔自己供称，由于降雨较多，加之地下渗水，所以煤坑内常年积水，工人们整天在污水里劳动。发给工人的水袜子却被把头私自侵吞，以高价转售，工人受到了非人的虐待。而把头的行为是星原稔指使的。更加令人不能容忍的是，工人所得的工资和配给食品，也不直接交给工人，工人们吃饭和购买日常用品，都要到煤矿的食堂和小卖店。这些食堂和小卖店，都是在星原稔的支持下，由把头私人开办的，工人们在食堂就餐和购买物品先记帐，然后从工人每月的工资和粮食配给中扣除。把头们出售的食品和物品质次价

高，有的把头给工人吃发霉变质的食物，而把好食品高价出卖。除了在数量上克扣外，而且还多记帐。工人们的衣服、棉布等日用品的配给，是按着工人的数额配给的。星原稔却把这些配给品全部交给把头，由把头来掌握，其中大部分物品工人根本得不到，全部被星原稔和把头侵吞了，其中大部分还是落到星原稔的腰包里。

以借贷钱款、抓赌博为名，敲诈勒索工人。由于煤矿实行工资月末结算制，工人每天只能得到工票而见不到现款。这样，平时工人手里没有钱款，要买一些日常用品或其他急用钱款时，就必须借款。星原稔借机与把头合伙开了一个小钱庄，向工人放高利贷，月底或年末从工人工资中扣除。每当工人发薪时，把头便将工人欠款数额报告星原稔，由星原稔开借款扣除证明。他们的借款不但利息高，而且扣除的数目与实际借款不符，这是星原稔与把头串通搞鬼。工人们虽到处控诉也无济于事。很多矿工终身逃不脱高利贷的盘剥，身上的膏血被吸干后便离开了人世。星原稔每年从小钱庄中所得钱款达数万元之多。

借抓赌博之名向矿工敲诈勒索，这是星原稔掠夺工人的又一伎俩。在他担任工人宿舍劳务系员期间，勾结把头开设赌场，引诱工人赌博，变相搜刮工人，而他与把头从中渔利；同时又派出劳务外勤人员充当坐探，将各赌场状况及时通报。星原稔接到坐探报告，以维持宿舍秩序为名，带领人前去抓赌，不但将钱款没收，而且还毒打赌博之人。1940年2月上旬，五龙采煤所西坑工人宿舍的工人正在过春节，人们都以为过节放假期间，星原稔和把头也在玩赌，不会再来抓赌，所以有的玩纸牌、有的打麻将。一天夜间11点，星原稔得到消息：在工人宿舍内有一起赌博，人数多，动用的钱款额大。于是，星原稔立即带领矿警队员等，突然闯进工人宿舍，将正在赌博的二十几名工

人关进一间小屋子刑讯、毒打，强迫将所有钱款都交出来。这次星原稔共勒索了数百元现金，全部归己所有。这一年8月上旬的一天，是采煤所的公休日，工人们无事可做便坐在一起玩麻将，娱乐娱乐。星原稔带领外勤人员突然袭击，闯入工人家中，对正在娱乐的工人和家属施以暴力，强迫其承认赌博，将所有人的钱款及工人家中值钱的东西全部掠夺走。仅此一项，每年约有几万元钱款落入星原稔的私囊。

侵吞工人招募费，残酷虐待劳工。1940年8月，星原稔由工人宿舍系转任招募系。专门从事劳工的诱骗、抓捕、运送事务。星原稔担任这一职务后，利用各种手段大量侵吞工人招募费，在不到五年的时间里就搜刮了数十万元巨款。

工人招募系在煤矿各“系”中属于肥缺，负责招募劳工的人员手中掌握大量钱款，可以用种种办法将钱款据为己有。星原稔争得这一职务后，使出了浑身的解数侵吞这笔钱款。按日伪当局规定，在伪满洲国内招募一名工人，要支付35元费用，其中包括招募宣传、劳工食宿与运输等开支，到华北招募工人费用要增加一倍。星原稔执行招募任务时，强令地方摊派、制造假票据、残酷虐待劳工等，将招募的大部分归为自己。1940年8月初，星原稔作为招募系的负责人，到伪热河省青龙县招募劳工。在当地劳务部门的协助下，共抓捕、诱骗了200名劳工运往阜新煤矿。在运送途中，星原稔每天只给劳工一次饭，换车时令劳工露天住宿，不供给开水，使劳工受尽了折磨。而星原稔却假造了一天三餐、住旅店的票据，7000元的招募费被他侵占了一半以上。每次招募劳工时，星原稔都采取上述办法侵吞大量钱款，在他的迫害下，有些劳工还没有到达目的地就死去了。

1942年4月，星原稔调至伪琿春煤矿仍然担任招募系负责人。从这时起，伪满的劳工征集频繁，这就为星原稔掠夺工人

招募款创造了条件。从1942年4月至1945年3月，星原稔曾先后到吉林市、公主岭、农安、伊通和兴安西省奈曼旗等地抓“浮浪”、摊派劳工几十次，共运送劳工7000余名，共侵占劳工招募费20余万元。1944年12月，星原稔到吉林市摊派、运送劳工，支出招募费1.6万元。他一面假造领收证据，一面贿赂有关行政官吏，仅此一次就侵吞了近1万元。

1945年8月，日本帝国主义战败投降，伪满洲国也随之垮台。星原稔这个煤矿工人的迫害狂、吸血鬼被苏联军队逮捕，战后受到了中国人民的审判。